

穆力赛（上海）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及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穆力赛（上海）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挂牌  
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报告

主办券商



二零一六年八月

##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19 日提出了穆力赛（上海）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穆力赛”或“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申请文件的第一次反馈意见（以下简称“反馈意见”），穆力赛作为信息披露第一责任人，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海证券”或“主办券商”）作为主办券商，已组织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会计师”）与北京市中银（上海）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律师”）共同就反馈意见中所提问题进行了全面核查，并逐条落实后进行了书面说明，涉及需要相关中介机构核查及发表意见的部分，已由各中介机构分别出具了核查意见，涉及对《穆力赛（上海）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以下简称“《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修改或补充披露的部分，已按照《反馈意见》要求进行了相应修改和补充，并已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以楷体加粗列示。

如无特别说明，本回复报告中的简称或名词释义与《公开转让说明书》中的相同。本回复报告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四舍五入造成的。

本回复报告中的字体代表以下含义：

黑体（不加粗）：	反馈意见所列问题
宋体（不加粗）：	对反馈意见所列问题的回复
楷体（加粗）：	对公开转让说明书等申报文件的修改或补充披露部分

现将《反馈意见》的落实情况逐条报告如下：

## 一、公司特殊问题

1、请公司说明报告期初至申报审查期间，公司是否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若存在，请公司披露资金占用情况，包括且不限于占用主体、发生的时间与次数、金额、决策程序的完备性、资金占用费的支付情况、是否违反相应承诺、规范情况。

请主办券商、律师及会计师核查前述事项，并就公司是否符合挂牌条件发表明确意见。

### 【公司回复】

####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2014年1月1日-2016年3月31日）公司存在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申报前已经全部清理完毕，报告期末公司关联方已归还全部拆借款项；报告期末至申报审查期间（2016年4月1日-2016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初至申报审核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及其清理情况如下：

占用主体	时间	次数	金额（元）	决策程序的完备性	资金占用费的支付情况	是否违反相应承诺	规范情况
敬善（上海）实业有限公司	2014/7/25	1	2,600.00	未履行决策程序	未支付	否	2015年2月已清理完毕
敬善（上海）实业有限公司	2014/10/10	1	110,000.00	未履行决策程序	未支付	否	2015年2月已清理完毕
黄立娅	2014/8/10	1	2,000,000.00	未履行决策程序	未支付	否	2015年8月已清理完毕
张咏梅	2014/10/5	1	2,100,000.00	未履行决策程序	未支付	否	2015年8月已清理完毕
张咏梅	2014/11/10	1	580,600.00	未履行决策程序	未支付	否	2015年8月已清理完毕
张咏梅	2014/12/5	1	500,000.00	未履行决策程序	未支付	否	2015年8月已清理完毕
黄戈峰	2014/5/3	1	1,400,000.00	未履行决	未支付	否	2014年7月

	1			策程序			已清理完毕
黄戈峰	2014/8/10	1	9,850,000.00	未履行决策程序	未支付	否	2015年8月已清理完毕
黄戈峰	2014/10/10	1	110,592.00	未履行决策程序	未支付	否	2015年8月已清理完毕
黄戈峰	2014/11/5	1	530,000.00	未履行决策程序	未支付	否	2015年8月已清理完毕
黄戈峰	2014/11/10	1	154,400.00	未履行决策程序	未支付	否	2015年8月已清理完毕
黄戈峰	2014/12/5	1	1,356,342.00	未履行决策程序	未支付	否	2015年8月已清理完毕
黄戈峰	2015/7/10	1	4,650,000.00	未履行决策程序	未支付	否	2015年8月已清理完毕
雷维娜	2014/8/10	1	4,350,000.00	未履行决策程序	未支付	否	2015年8月已清理完毕
雷维娜	2015/7/10	1	1,650,000.00	未履行决策程序	未支付	否	2015年8月已清理完毕
宋紫函	2014/8/10	1	9,450,000.00	未履行决策程序	未支付	否	2015年8月已清理完毕
王孙建	2014/8/10	1	4,350,000.00	未履行决策程序	未支付	否	2015年8月已清理完毕
郭敬忠	2014/10/5	1	2,600,000.00	未履行决策程序	未支付	否	2015年3月已清理完毕
合计			45,744,534.00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占用公司的资金，已于 2015 年 8 月前全部清理完毕；此后至申报审核期间未再发生新的资金占用情形。

截至本反馈意见回复签署日，不存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 2、关联方资金占用决策程序及规范措施

公司上述资金占用情形发生于有限公司阶段，决策程序尚不完备，关联方均未与公司签署书面协议，公司股东会亦未就上述关联方占用资金的情况形成书面决议，关联方也没有支付资金占用费。股份公司设立后，为了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制度，加强对公司资金使用的管理控制，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了《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和《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一系

列制度。上述制度中公司对资金使用的决策及权限做出了明确的规定，对公司资金的预算、计划、调拨；公司库存现金、公司银行账户、票据的使用及管理做出了明确的规定。公司将严格执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

同时，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于 2016 年 2 月 25 签署了《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自该承诺函签署之日起至本次反馈意见回复报告签署日，未发生过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 3、公司补充披露

公司已经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第四节公司财务会计信息”之“八、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之“（二）关联方交易”之“3、报告期期初至申报审查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进行了补充披露，具体如下：

#### “3、报告期期初至申报审查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2014 年 1 月 1 日-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存在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申报前已经全部清理完毕，报告期末公司关联方已归还全部拆借款项；报告期末至申报审查期间（2016 年 4 月 1 日-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初至申报审核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及其清理情况如下：

占用主体	时间	次数	金额（元）	决策程序的完备性	资金占用费的支付情况	是否违反相应承诺	规范情况
敬善（上海）实业有限公司	2014/7/25	1	2,600.00	未履行决策程序	未支付	否	2015 年 2 月已清理完毕
敬善（上海）实业	2014/10/10	1	110,000.00	未履行决策程序	未支付	否	2015 年 2 月已清理完毕

有限公司							
黄立娅	2014/8/10	1	2,000,000.00	未履行决策程序	未支付	否	2015年8月已清理完毕
张咏梅	2014/10/5	1	2,100,000.00	未履行决策程序	未支付	否	2015年8月已清理完毕
张咏梅	2014/11/10	1	580,600.00	未履行决策程序	未支付	否	2015年8月已清理完毕
张咏梅	2014/12/5	1	500,000.00	未履行决策程序	未支付	否	2015年8月已清理完毕
黄戈峰	2014/5/31	1	1,400,000.00	未履行决策程序	未支付	否	2014年7月已清理完毕
黄戈峰	2014/8/10	1	9,850,000.00	未履行决策程序	未支付	否	2015年8月已清理完毕
黄戈峰	2014/10/10	1	110,592.00	未履行决策程序	未支付	否	2015年8月已清理完毕
黄戈峰	2014/11/5	1	530,000.00	未履行决策程序	未支付	否	2015年8月已清理完毕
黄戈峰	2014/11/10	1	154,400.00	未履行决策程序	未支付	否	2015年8月已清理完毕
黄戈峰	2014/12/5	1	1,356,342.00	未履行决策程序	未支付	否	2015年8月已清理完毕
黄戈峰	2015/7/10	1	4,650,000.00	未履行决策程序	未支付	否	2015年8月已清理完毕
雷维娜	2014/8/10	1	4,350,000.00	未履行决策程序	未支付	否	2015年8月已清理完毕
雷维娜	2015/7/10	1	1,650,000.00	未履行决策程序	未支付	否	2015年8月已清理完毕
宋紫函	2014/8/10	1	9,450,000.00	未履行决策程序	未支付	否	2015年8月已清理完毕
王孙建	2014/8/10	1	4,350,000.00	未履行决策程序	未支付	否	2015年8月已清理完毕
郭敬忠	2014/10/5	1	2,600,000.00	未履行决策程序	未支付	否	2015年3月已清理完毕
合计			45,744,534.00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占用公司的资金，已于2015年8月前全部清理完毕；在报告期末至申报审核期间未再发生新的资金占用情形。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不存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 (2) 关联方资金占用决策程序及规范措施

公司上述资金占用情形发生于有限公司阶段，决策程序尚不完备，关联方均未与公司签署书面协议，公司股东会亦未就上述关联方占用资金的情况形成书面决议，关联方也没有支付资金占用费。股份公司设立后，为了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制度，加强对公司资金使用的管理控制，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了《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和《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制度。上述制度中公司对资金使用的决策及权限做出了明确的规定，对公司资金的预算、计划、调拨；公司库存现金、公司银行账户、票据的使用及管理做出了明确的规定。公司将严格执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

同时，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于2016年2月25日签署了《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自该承诺函签署之日起至本次反馈意见回复报告签署日，未发生过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 【主办券商回复】

#### 1、核查程序

主办券商项目组主要执行如下核查程序：

(1) 访谈了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财务总监；

(2) 查阅公司审计报告；取得公司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往来科目明细账，核查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的往来明细账，检查相关记账凭证；

(3) 查阅《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以及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于签署的《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

#### 2、分析过程

(1) 经核查，从报告期期初至报告期末（自2014年1月1日至2016年3

月 31 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存在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均发生在 2015 年 8 月份之前，2015 年 8 月公司已将所有关联方资金占用清理完毕；

（2）经核查，从报告期末至本反馈意见回复签署日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3）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业务问题——关于挂牌条件适用若干问题的解答（一）》的相关规定，申请挂牌公司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款项未在申报前归还”应视为财务不规范，不符合挂牌条件。公司关联方占用公司的款项已经在申报前归还，符合相关挂牌规定。

### 3、核查结论

经核查，主办券商认为：

（1）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形发生在有限公司阶段，内部决策程序尚不完备，未经公司董事会审议，亦未与关联方签署书面协议且收取资金占用费；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已经制定了相关的规范制度，确定了关联交易公允决策的程序；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遵守其作出的相关承诺；

（2）公司已经在申报前清理完毕关联方资金占用，并且在审查期间未发生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形，且已经制定完善了相关资金管理制度和关联方交易制度，对关联方资金往来进行有效控制、规范，公司符合相关挂牌条件。

经核查，会计师认为：穆力赛公司符合挂牌条件。

经核查，律师认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的资金已经归还，并且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今后不再占用公司资金，并承担公司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已得到有效解决。因此，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发生的占用资金的行为，不构成本次股票公开转让的法律障碍。

2、报告期内，公司业绩（营业收入及净利润）大幅波动。（1）请公司补充



披露具体原因及其合理性，是否属于行业特点，如何应对波动较大的风险，具体措施及其有效性。（2）请公司结合实际经营情况、市场开发能力、市场前景、公司核心竞争优势、上下游资源优势及稳定性、资金筹资能力、期后签订合同、期后收入及利润实现情况等，评估公司在可预见的未来的持续经营能力。（3）请主办券商和申报会计师对上述事项核查，并就公司符合“持续经营能力”的挂牌条件发表明确意见并详细说明判断依据。

（1）请公司补充披露具体原因及其合理性，是否属于行业特点，如何应对波动较大的风险，具体措施及其有效性。

### 【公司回复】

#### 1、公司报告期内的业绩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情况如下：

期间	营业收入（元）	净利润（元）
2014 年度	7,503,698.32	-1,198,279.85
2015 年度	34,437,490.81	1,802,612.57
2016 年 1-3 月	4,540,287.98	-1,063,810.68

#### 2、公司报告期内业绩波动分析

公司 2014 年度净利润为负，2015 年度营业收入较 2014 年度大幅增长，净利润为正，2016 年 1-3 月净利润为负。报告期内，公司业绩（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大幅波动的原因主要有以下几点：

①2014 年度：公司系于 2013 年 11 月由控股股东通过股权转让的方式取得控制权，因此 2014 年度为公司正式开展业务经营的第一个年度，公司业务起步较晚，由于经营管理和销售团队的组建及完善需要一定的时间，市场的开拓也需要相应的时间和成本投入，因此 2014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相对较小。同时，由于 OSB 在国内尚未得到消费者的高度认知，整体市场规模相比于其他人造板产品较小，公司为了迅速建立全国性的经销网络，提高公司品牌在行业内的影响力，采用了低毛利销售策略，以迅速占领市场，因此导致公司 2014 年度亏损 119.83 万元。

②2015 年度：第一，随着公司全国性经销网络初步完成、品牌知名度得到一定的提升，同时得益于 2015 年 OSB 在国内人造板领域的份额有了较大的增长，因此公司 2015 年度营业收入较 2014 年度呈现大幅增长；第二，因为公司管理和销售团队在 2014 年已基本组建完成，2015 年新增管理费用、销售费用和人力成本较少；第三，欧元对人民币汇率在 2014 年 5 月为 1:8.7174，此后开始逐渐下降，一直下降到 2015 年 4 月份，最低时汇率为 1:6.5133，下降幅度达到 25.28%；第四，随着公司对克诺斯邦的采购量越来越大，克诺斯邦在采购价格上给予了公司一定的折让。因此，公司在 2015 年进价成本相应有了较大的下降，公司 2015 年度实现盈利 180.26 万元。

③2016 年 1-3 月：公司产品主要用于工装和家装需要，每年春节前后，装饰装修工人都处于休假状态，因此每年的第一季度属于装饰装修行业的淡季，也是包括人造板在内的装饰装修材料销售的淡季；但是，公司 2016 年一季度营业收入达到 454.03 万元，比上年同期 168.29 万元增长了 169.79%。

④业绩波动风险防范措施：从 2016 年开始，克诺斯邦的板材价格有所提升（每立方上涨 10 欧元），公司确实面临更大的销售压力。为了防范公司业绩波动和采购成本上涨带来的经营风险，公司考虑采取了以下措施：第一，公司重新和一些货代公司、仓储公司商谈价格，并减少后勤人员，提高工作效率，以降低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第二，公司按照既定发展战略，计划进一步扩充产品品类，实现差异化营销，避免个别单品业绩波动给公司经营带来风险；第三，公司计划在一些有营销优势的地区开设“穆力赛进口板材专卖店”，通过品类齐全、品质较好、毛利较高的产品销售，提高公司综合毛利，抵御经营风险；第四，公司将自身定位为木业新商业模式下的组织者和领导者，致力于打造以“百库千店”为基础、以互联网家装为纵深，线上、线下双销售渠道相结合，为家居建材使用者提供多元化解决方案的优质服务提供商；优质装饰板材的销售是公司业务发展的起点，随着公司产品品类越来越多，业务模式更加完整，公司抵御经营风险的能力会越来越强。

### 3、补充披露

公司已经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第四节公司财务会计信息”之“四、报

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之“（二）营业收入和利润总额的变动趋势及原因”进行了补充披露，具体如下：

#### “1、公司报告期内业绩波动分析

公司 2014 年度净利润为负，2015 年度营业收入较 2014 年度大幅增长，净利润为正，2016 年 1-3 月净利润为负。报告期内，公司业绩（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大幅波动的原因主要有以下几点：

①2014 年度：公司系于 2013 年 11 月由控股股东通过股权转让的方式取得控制权，因此 2014 年度为公司正式开展业务经营的第一个年度，公司业务起步较晚，由于经营管理和销售团队的组建及完善需要一定的时间，市场的开拓也需要相应的时间和成本投入，因此 2014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相对较小。同时，由于 OSB 在国内尚未得到消费者的高度认知，整体市场规模相比于其他人造板产品较小，公司为了迅速建立全国性的经销网络，提高公司品牌在行业内的影响力，采用了低毛利销售策略，以迅速占领市场，因此导致公司 2014 年度亏损 119.83 万元。

②2015 年度：第一，随着公司全国性经销网络初步完成、品牌知名度得到一定的提升，同时得益于 2015 年 OSB 在国内人造板领域的份额有了较大的增长，因此公司 2015 年度营业收入较 2014 年度呈现大幅增长；第二，因为公司管理和销售团队在 2014 年已基本组建完成，2015 年新增管理费用、销售费用和人力成本较少；第三，欧元对人民币汇率在 2014 年 5 月为 1:8.7174，此后开始逐渐下降，一直下降到 2015 年 4 月份，最低时汇率为 1:6.5133，下降幅度达到 25.28%；第四，随着公司对克诺斯邦的采购量越来越大，克诺斯邦在采购价格上给予了公司一定的折让。因此公司在 2015 年进价成本相应有了较大的下降，公司 2015 年度实现盈利 180.26 万元。

③2016 年 1-3 月：公司产品主要用于工装和家装需要，每年春节前后，装饰装修工人都处于休假状态，因此每年的第一季度属于装饰装修行业的淡季，也是包括人造板在内的装饰装修材料销售的淡季；但是，公司 2016 年一季度营业收入达到 454.03 万元，比上年同期 168.29 万元增长了 169.79%。

## 2、业绩波动风险防范措施

从 2016 年开始，克诺斯邦的板材价格有所提升（每立方上涨 10 欧元），公司确实面临更大的销售压力。为了防范公司业绩波动和采购成本上涨带来的经营风险，公司考虑采取了以下措施：

第一，公司重新和一些货代公司、仓储公司商谈价格，并减少后勤人员，提高工作效率，以降低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

第二，公司按照既定发展战略，计划进一步扩充产品品类，实现差异化营销，避免个别单品业绩波动给公司经营带来风险；

第三，公司计划在一些有营销优势的地区开设“穆力赛进口板材专卖店”，通过品类齐全、品质较好、毛利较高的产品销售，提高公司综合毛利，抵御经营风险；

第四，公司将自身定位为木业新商业模式下的组织者和领导者，致力于打造以“百库千店”为基础、以互联网家装为纵深，线上、线下双销售渠道相结合，为家居建材使用者提供多元化解决方案的优质服务提供商；优质装饰板材的销售是公司业务发展的起点，随着公司产品品类越来越多，业务模式更加完整，公司抵御经营风险的能力会越来越强。”

(2) 请公司结合实际经营情况、市场开发能力、市场前景、公司核心竞争优势、上下游资源优势及稳定性、资金筹资能力、期后签订合同、期后收入及利润实现情况等，评估公司在可预见的未来的持续经营能力。

### 【公司回复】

①市场开发与公司经营：OSB 产品是 1978 年在北美发明，并以其自身的性能优势，迅速成为欧美国家主要的建筑、装饰建材，因我国对 OSB 产品的研发、生产相对落后，OSB 在我国建筑、装饰领域的占比较低，但是 OSB 相比于其他人造板产品，在硬度、可剪裁性、环保等方面有些明显的优势，以后必将成为我国建筑、装饰领域的主要建材品种，市场潜力巨大。公司自 2014 年开展 OSB 业务以来，凭借营销团队的经验优势，业绩持续增长，显示了公司的行业竞争能力和发展潜力。公司董事会成员、营销团队主要成员在人造板材领域具有丰富的

经验和资源，具备全国性市场开发能力。

②公司的竞争优势和能力：公司的核心竞争优势主要是渠道营销优势，公司董事会成员分布在四川、陕西、山东、上海等地，且均具有 20 以上的行业从业经验和丰富的资源积累，营销团队主要成员具有丰富的人造板营销经验，能够为公司业务发展提供足够的支持；上下游资源及稳定性方面，公司目前主要以进口人造板销售为主，国外特别是欧洲、北美，森林资源丰富，人造板行业处于产能过剩状态，中国是其重要的出口市场，公司通过两年多的经营，与上游供应商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产品供应充足、稳定；资金筹资能力方面，公司在发展初期，主要以进口优质人造板销售为主，对资金的需求不大，同时公司特别注意发展优质下游客户，以保证资金回收，为了实现公司的发展战略，公司考虑并正在尝试通过银行贷款、大股东增资以及股权融资等方式保证公司经营所需的资金。

③公司期后经营情况：2016 年 4-6 月，公司仍然主要以进口 OSB 的销售为主，公司没有签订新的采购合同，主要是向克诺斯邦罗马尼亚工厂采购，其他新增产品的采购尚在沟通之中。销售客户主要以报告期内的已有客户为主，部分新增的客户，主要为个体工商户。2016 年 4-6 月新增客户情况如下：

排名	区域	客户名称	销售额（万元）		
			4 月	5 月	6 月
1	浙江	平阳县顺捷木材加工厂		98,360.00	
2	内蒙古	呼和浩特小朱木业经营部	78,989.00		
3	福建	福州凯豪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72,776.00		
4	浙江	浙江新天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60,180.00
5	浙江	湖州八都木制品有限公司			50,784.00
6	浙江	西湖板材专卖店		50,380.00	
7	湖南	长沙森力专卖店			5,472.00
8	内蒙古	包头兔宝宝经营部		5,160.00	
9	山东	山东永乐板材经营部			5,160.00
10	江苏	徐州莫干山家装饰材料专卖店	20,488.00		

2016 年 4-6 月，公司合计实现营业收入 646.86 万元，净利润-108.63 万元。

公司的业务发展规划是以进口 OSB 产品为切入点，建立全国性的营销网络，

并逐步丰富产品品类，延伸产业链，以“百库千店”为依托，将自身打造成家居建材综合服务商。随着公司全国性营销网络的逐渐完善，产品品种不断丰富，业务模式的日渐成熟，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和盈利能力将会不断增强。

(3) 请主办券商和申报会计师对上述事项核查，并就公司符合“持续经营能力”的挂牌条件发表明确意见并详细说明判断依据。

#### 1、核查程序

主办券商项目组执行了如下核查程序：①访谈公司董事长、采购销售负责人等；②获取并查看公司报告期内及期后的业务合同、采购、销售凭证、收款记录、现金流情况、费用支出凭证等；③通过网络等方法查询了解 OSB 行业、家居建材行业情况及发展趋势。

#### 2、分析过程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条件适用基本标准指引(试行)》第二款的规定，持续经营能力是指公司基于报告期内的生产经营状况，在可预见的将来，有能力按照既定目标持续经营下去。公司具备持续经营能力的判断依据主要包括：

(1) 公司业务在报告期内应有持续的营运记录，不应仅存在偶发性交易或事项。营运记录包括现金流量、营业收入、交易客户、研发费用支出等。

(2) 公司应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并披露报告期内的财务报表，公司不存在《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324 号——持续经营》中列举的影响其持续经营能力的相关事项，并由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财务报表被出具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审计意见的，应全文披露审计报告正文以及董事会、监事会和注册会计师对强调事项的详细说明，并披露董事会和监事会对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处理情况，说明该事项对公司的影响是否重大、影响是否已经消除、违反公允性的事项是否已予纠正。

(3) 公司不存在依据《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一条（根据新修订的《公司法》

应为第一百八十条)规定解散的情形,或法院依法受理重整、和解或者破产申请。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业务问答-关于挂牌条件适用若干问题的解答(一)》,申请挂牌公司存在以下情形之一的,应被认定其不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 (1) 未能在每一个会计期间内形成与同期业务相关的持续运营记录;
- (2) 报告期连续亏损且业务发展受产业政策限制;
- (3) 报告期期末净资产额为负数;
- (4) 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或情况。

穆力赛在订单获取、成本结转、费用支付方面都是持续性,公司在每一个会计期间内均有与同期业务相关的持续运营记录。报告期内,公司 2014 年度经营初期出现亏损,但 2015 年度因为业绩大幅提高而盈利,公司盈利能力逐年逐步增强,2016 年 1-3 月因为业务淡季等原因暂时出现亏损。报告期期末公司净资产额为 38,223,636.88 元,为正数。公司业务发展也不存在受到产业政策限制的情形。

公司已经由会计师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亦不存在依据《公司法》第一百八十条规定解散的情形,或法院依法受理重整、和解或者破产申请。

### 3、核查结论

经核查,主办券商认为:公司报告期内的业绩波动存在其合理性,且受到行业周期的限制,公司在 OSB 行业具有一定的竞争优势和资源,且已基本完成全国营销网络布局,具备按照发展规划开展其他业务的能力,公司具备持续经营能力,符合股转系统关于申请挂牌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要求。

经核查,会计师认为:公司报告期内的业绩波动存在其合理性,公司具有与业务发展相关的持续运营记录公司具备持续经营能力,符合股转系统关于申请挂牌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要求。

3. 关于收入确认。请公司:(1) 结合产品类别、销售模式、销售区域等列表披露收入构成,如:自有产品与代销产品、自主产品与 OEM 产品、提供劳务与

销售商品、外销产品与内销产品、经销收入与直销收入等；（2）结合产品及服务类别、销售模式等实际生产经营特点披露具体收入确认原则以及具体时点；如存在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在不同时点确认收入的，请分别披露。如公司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披露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依据和方法。

请主办券商及会计师：（1）核查收入确认是否符合公司经营实际情况，是否存在特殊处理方式及其合理性（净额确认、完工百分比等），如是，请补充披露；（2）说明针对收入真实性、完整性、准确性履行的尽调程序及审计程序，确认的金额占总金额的比重，并说明取得的相关的内外部证据；（3）核查是否存在虚增收入以及隐藏收入的情形，并针对收入的真实性、完整性、准确性发表专业意见。

### 【公司回复】

#### 1、报告期内公司产品销售的地域分布

公司销售模式为传统的渠道销售模式，全部是自有产品，属于自主产品、销售商品、内销产品、经销收入，不存在代销产品、OEM 产品、提供劳务、外销产品与直销收入。

公司销售的 OSB 产品，全部是自有产品，客户所在的区域基本覆盖所有的省级行政区。销售重点区域集中在四川、浙江、山东、江苏、湖北和重庆等区域。

单位：元

区域	2014 年	2015 年	2016 年 1 季度	合计
四川	983,753.85	5,823,118.42	1,218,714.53	8,025,586.79
浙江	1,679,913.68	4,862,354.55	989,852.14	7,532,120.36
山东	866,391.45	5,882,424.03	115,656.41	6,864,471.89
江苏	510,553.85	3,206,301.58	502,482.84	4,219,338.26
湖北	1,166,692.31	1,831,670.13	478,285.47	3,476,647.91
重庆	830,281.03	2,220,804.10	358,707.69	3,409,792.82
陕西	-	2,214,522.02	67,614.29	2,282,136.31
广东	233,632.82	1,790,992.21	142,642.73	2,167,267.76
上海	879,931.44	1,119,331.62	44,126.50	2,043,389.56
天津	-	1,046,693.03	198,841.85	1,245,534.87
河南	-	695,083.76	353,241.03	1,048,324.79
福建	140,980.51	687,954.63	154,810.26	983,745.40



湖南	-	759,091.45	48,884.62	807,976.07
山西	139,384.62	418,264.96	-	557,649.57
北京	45,299.15	425,917.95	-	471,217.09
云南	-	391,581.20	9,056.41	400,637.61
安徽	-	337,645.30	4,923.08	342,568.38
江西	-	153,692.31	-	153,692.31
黑龙江	-	145,285.47	-	145,285.47
河北	-	335,808.27	-218,454.43	117,353.85
辽宁	-	73,347.01	4,461.54	77,808.55
宁夏	-	15,606.84	52,615.38	68,222.22
新疆	26,883.76	-	-	26,883.76
广西	-	-	13,825.64	13,825.64
合计	<b>7,503,698.47</b>	<b>34,437,490.84</b>	<b>4,540,287.98</b>	<b>46,481,477.24</b>

## 2、公司的销售收入确认原则

公司报告期内主要是销售 OSB 板材，采取传统的渠道销售模式。收入确认原则为：已将产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或报酬转移给购货方，不再对该产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相关的收入已经取得或取得了收款的依据，且与销售该商品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公司确认产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具体流程为：客户确认报价单----公司收到客户款项----通知仓库发货---客户签收物流单----财务开具销售发票----公司确认收入。

## 3、补充披露

公司已经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第四节公司财务会计信息”之“四、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之“（一）主营业务收入的主要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进行了补充披露，具体如下：

### “2、报告期内公司产品销售的地域分布

公司销售模式为传统的渠道销售模式，全部是自有产品，属于自主产品、销售商品、内销产品、经销收入，不存在代销产品、OEM 产品、提供劳务、外销产品与直销收入。

公司销售的 OSB 产品，全部是自有产品，客户所在的区域基本覆盖所有的

省级行政区。销售重点区域集中在四川、浙江、山东、江苏、湖北和重庆等区域。

单位：元

区 域	2014 年	2015 年	2016 年 1 季度	合计
四 川	983,753.85	5,823,118.42	1,218,714.53	8,025,586.79
浙 江	1,679,913.68	4,862,354.55	989,852.14	7,532,120.36
山 东	866,391.45	5,882,424.03	115,656.41	6,864,471.89
江 苏	510,553.85	3,206,301.58	502,482.84	4,219,338.26
湖 北	1,166,692.31	1,831,670.13	478,285.47	3,476,647.91
重 庆	830,281.03	2,220,804.10	358,707.69	3,409,792.82
陕 西	-	2,214,522.02	67,614.29	2,282,136.31
广 东	233,632.82	1,790,992.21	142,642.73	2,167,267.76
上 海	879,931.44	1,119,331.62	44,126.50	2,043,389.56
天 津	-	1,046,693.03	198,841.85	1,245,534.87
河 南	-	695,083.76	353,241.03	1,048,324.79
福 建	140,980.51	687,954.63	154,810.26	983,745.40
湖 南	-	759,091.45	48,884.62	807,976.07
山 西	139,384.62	418,264.96	-	557,649.57
北 京	45,299.15	425,917.95	-	471,217.09
云 南	-	391,581.20	9,056.41	400,637.61
安 徽	-	337,645.30	4,923.08	342,568.38
江 西	-	153,692.31	-	153,692.31
黑 龙 江	-	145,285.47	-	145,285.47
河 北	-	335,808.27	-218,454.43	117,353.85
辽 宁	-	73,347.01	4,461.54	77,808.55
宁 夏	-	15,606.84	52,615.38	68,222.22
新 疆	26,883.76	-	-	26,883.76
广 西	-	-	13,825.64	13,825.64
合 计	7,503,698.47	34,437,490.84	4,540,287.98	46,481,477.24

### 3、公司的销售收入确认原则

公司报告期内主要是销售 OSB 板材，采取传统的渠道销售模式。收入确认原则为：已将产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或报酬转移给购货方，不再对该产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相关的收入已经取得或取得了收款的依据，且与销售该商品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公司确认产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具体流程为：客户确认报价单——公司收到客户款项——通知仓库发货——客户签收物流单——财务开具销售发票——公司确认收入。”

### 【券商核查】

#### 1、核查程序

主办券商项目组执行了如下核查程序：

(1) 访谈管理层、会计机构负责人以及相关会计人员，详细了解公司的收入确认原则以及实际执行情况；

(2) 了解和评价公司的销售与收款业务流程；

(3) 执行穿行测试和控制测试等内部控制审计程序，了解公司的内部控制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4) 执行细节测试：从记账凭证追查至销售合同、发货单、销售发票、出库单等原始单据；从销售合同、发货单、销售发票、出库单等原始单据追查至记账凭证；在核查过程中，检查原始凭证和记账凭证是否相符，原始单据是否齐全、账务处理是否正确；对报告期内主要客户销售收入及应收账款余额进行函证，还通过检查期后收款情况、出库单、客户签收确认单、销售发票等替代测试确认收入；

(5) 执行实质性分析程序：将本期的主营业务收入与上期的主营业务收入进行比较，分析产品销售的结构和价格变动是否异常，并分析异常变动的原因；计算本期产品的毛利率，并与上期比较，检查是否存在异常，各期之间是否存在重大波动，查明原因；比较本期各月各类主营业务收入的波动情况，分析其变动趋势是否正常；将本期重要产品的毛利率与同行业企业进行对比分析，检查是否存在异常；

(6) 执行截止性测试、期后测试程序，确认销售收入确认是否存在跨期现象，检查期后是否存在销售收入冲回或大额销售退回的情况；

经核查确认的各期收入金额、合计总抽查确认的金额占收入总额的比例为50%。

## 2、分析过程

公司销售模式为传统的渠道销售模式，全部是自有产品，属于自主产品、销售商品、内销产品、经销收入，不存在代销产品、OEM 产品、提供劳务、外销产品与直销收入。公司销售的 OSB 产品，全部是自有产品，客户所在的区域基本覆盖所有的省级行政区。销售重点区域集中在四川、浙江、山东、江苏、湖北和重庆等区域。

公司报告期内主要是销售 OSB 板材，采取传统的渠道销售模式。收入确认原则为：已将产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或报酬转移给购货方，不再对该产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相关的收入已经取得或取得了收款的依据，且与销售该商品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公司确认产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销售收入确认的具体流程为：客户确认报价单-----公司收到客户款项-----通知仓库发货---客户签收物流单----财务开具销售发票----公司确认收入。

## 3、核查结论

经核查，主办券商认为：公司的收入确认符合公司经营实际情况，不存在特殊处理方式；经核查确认的各期收入金额、合计总抽查确认金额占收入总额的比重为 50%；销售收入真实、完整、准确，不存在虚增收入以及隐藏收入的情形。

经核查，会计师认为：公司收入确认符合公司经营实际情况，不存在特殊处理方式；公司对收入核算真实、完整、准确；不存在虚增收入以及隐藏收入的情形。

4、公司经营模式主要是经销。（1）请公司披露报告期各期经销实现销售收入金额及占比情况，与经销商的合作模式、产品定价原则、交易结算方式，说明为买断销售或代理销售，相关退货政策，报告期是否存在销售退回的情形。（2）请公司披露报告期内经销商家数、地域分布情况、主要经销商名称、各期对其销售内容及金额，请主办券商核查报告期主要经销商与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3）请公司披露经销收入确认的具体时点及具体原则，请会计师对报告期内收入确认、成本结转的条件、方法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公司报告期内是否存在利用

经销模式提前确认收入的情形。（4）请主办券商对销售产品是否实现终端客户销售进行核查，说明核查程序，并对收入的真实性发表明确意见。

### 【公司回复】

1、各期经销收入占比情况如下：

期间	经销收入（元）	销售收入（元）	经销收入占销售收入比率
2014年	7,503,698.35	7,503,698.35	100.00%
2015年	34,437,490.81	34,437,490.81	100.00%
2016年1季度	4,540,287.98	4,540,287.98	100.00%

2、与经销商的合作模式

公司与经销商的合作模式为：公司销售人员与经销商达成合作意向后，报经公司销售负责人和总经理同意，双方确定具体的合作关系，公司争取与确定合作关系的经销商签订书面销售合同，但是因为多数经销商为个体工商户，签订销售合同的意愿不强，所以公司与多数经销商是通过订单形式开展业务。

公司向经销商销售 OSB 产品的定价原则为：根据经销商每批采购金额不同的，采取成本加成定价原则，即在成本基础上加上合理的毛利润作为销售价格。交易结算方式为：公司收到经销商订单，审核确认通过后通知经销商付款，公司收到货款后通知仓库发货，待客户确认收货后确认收入。公司向经销商销售 OSB 产品均为买断式销售模式。根据公司制定的相关退货政策，如某批次产品存在质量问题，公司将给予经销商全款退货。报告期内，公司销售退回情况如下：

期间	2016年第1季度	2015年	2014年
销售退回金额（元）	366,151.68	522,800.00	189,344.00
销售收入（元）	4,540,287.98	34,437,490.81	7,503,698.35
占比	8.06%	1.52%	2.52%

2014年度和2015年度，公司的销售退回金额占销售收入的比重较低，2016年1-3月份，销售退回金额占销售收入的比重较高，主要系每年第一季度属于装饰装修行业的淡季，公司销售收入较低。

3、报告期内的经销商情况

(1) 报告期内，公司经销商家数及区域分布情况如下：

单位：家

区域	2014年	2015年	2016年1季度
山东	5	18	4
四川	1	4	2
浙江	12	34	12
江苏	2	15	4
重庆	1	3	1
陕西	-	8	1
湖北	3	13	8
广东	1	6	2
上海	5	10	3
天津	-	2	2
湖南	-	3	2
河南	-	7	5
福建	1	4	2
北京	1	2	-
山西	1	6	-
云南	-	3	1
安徽	-	6	1
河北	-	1	1
江西	-	2	-
黑龙江	-	1	-
辽宁	-	1	1
宁夏	-	1	1
新疆	1	-	-
广西	-	-	1
<b>合计</b>	<b>34</b>	<b>150</b>	<b>54</b>

(2) 报告期内主要经销商情况如下：

单位：元

2014年前十名销售客户统计表				
序号	区域	公司名称	合计（不含税）	和公司关系
1	山东	烟台金典美家工贸有限公司	997,950.43	关联方
2	四川	四川好易润德饰业有限责任公司	983,753.85	关联方
3	重庆	重庆泽德建材有限公司	830,281.03	关联方
4	湖北	武汉泰富行经贸有限公司	717,353.85	非关联方
5	浙江	杭州华海木业有限公司	550,831.62	非关联方

6	上海	迪约（上海）新材料有限公司	375,902.38	非关联方
7	湖北	湖北紫竹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51,017.09	非关联方
8	江苏	无锡蓝巨星建材有限公司	342,403.42	非关联方
9	上海	上海饰旺建材有限公司	341,880.34	非关联方
10	广东	东莞市骏东木业有限公司	233,632.82	非关联方
<b>2015 年前十名销售客户统计表</b>				
序号	区域	公司名称	合计（不含税）	和公司关系
1	四川	四川好易润德饰业有限责任公司	5,064,015.85	关联方
2	重庆	重庆泽德建材有限公司	2,064,065.64	关联方
3	山东	金银木业	1,999,843.59	非关联方
4	山东	烟台金典美家工贸有限公司	1,294,513.53	关联方
5	江苏	无锡蓝巨星建材有限公司	1,273,673.08	非关联方
6	陕西	西安金陶商贸有限公司	1,229,191.56	关联方
7	广东	东莞市骏东木业有限公司	861,528.10	非关联方
8	江苏	维德木业（苏州）有限公司	768,027.35	非关联方
9	山东	山东烟台金典美家工贸有限公司	761,024.79	非关联方
10	浙江	宁波江北兴龙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757,593.01	非关联方
<b>2016 年 1 季度前十名销售客户统计表</b>				
序号	区域	公司名称	合计（不含税）	和公司关系
1	四川	四川好易润德饰业有限责任公司	1,069,805.13	关联方
2	浙江	宁波江北兴龙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439,792.31	非关联方
3	重庆	重庆泽德建材有限公司	358,707.69	关联方
4	江苏	无锡蓝巨星建材有限公司	327,422.22	非关联方
5	河南	河南肇天建材有限公司	213,497.44	非关联方
6	湖北	湖北创美华艺展示用品有限公司	209,230.77	非关联方
7	湖北	襄阳莫千山	154,625.64	非关联方
8	四川	成都家美艺墅贸易有限公司	148,909.40	非关联方
9	天津	天津市龙瀚工贸有限公司	131,282.05	非关联方
10	江苏	江阴市沪江纺织机械有限公司	87,953.85	非关联方

#### 4、公司经销收入确认的具体时点及具体原则

收入确认具体时点：公司收到客户确认的订单后，内勤审核人员通知仓库管理人员发货，客户收货后在物流单上签字确认，财务部门开立发票后，公司即可确认销售收入。收入确认原则：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转移给购货方，不再对该商品实施控制权，相关的款项已经取得，或在公司信用范围以内，且与该商品的有关的货物成本能够按照加权平均法可靠计量，本公司即确认商品销售

收入的实现。收入确认的具体流程为：客户确认报价单----公司收到客户款项----通知仓库发货---客户签收物流单----财务开具销售发票----公司确认收入。

## 5、补充披露

公司已经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第四节公司财务会计信息”之“四、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之“（三）公司的经销收入与经销商情况”进行了补充披露，具体如下：

### “（三）公司的经销收入与经销商情况

#### 1、各期经销收入占比情况如下：

期间	经销收入（元）	销售收入（元）	经销收入占销售收入比率
2014年	7,503,698.35	7,503,698.35	100.00%
2015年	34,437,490.81	34,437,490.81	100.00%
2016年1季度	4,540,287.98	4,540,287.98	100.00%

#### 2、与经销商的合作模式

公司与经销商的合作模式为：公司销售人员与经销商达成合作意向后，报经公司销售负责人和总经理同意，双方确定具体的合作关系，公司争取与确定合作关系的经销商签订书面销售合同，但是因为多数经销商为个体工商户，签订销售合同的意愿不强，所以公司与多数经销商是通过订单形式开展业务。

公司向经销商销售 OSB 产品的定价原则为：根据经销商每批采购金额不同的，采取成本加成定价原则，即在成本基础上加上合理的毛利润作为销售价格。交易结算方式为：公司收到经销商订单，审核确认通过后通知经销商付款，公司收到货款后通知仓库发货，待客户确认收货后确认收入。公司向经销商销售 OSB 产品均为买断式销售模式。根据公司制定的相关退货政策，如某批次产品存在质量问题，公司将给予经销商全款退货。报告期内，公司销售退回情况如下：

期间	2016年1季度	2015年	2014年
销售退回金额（元）	366,151.68	522,800.00	189,344.00
销售收入（元）	4,540,287.98	34,437,490.81	7,503,698.35
占比	8.06%	1.52%	2.52%



2014年度和2015年度,公司的销售退回金额占销售收入的比重较低,2016年1-3月份,销售退回金额占销售收入的比重较高,主要系每年第一季度属于装饰装修行业的淡季,公司销售收入较低。

### 3、报告期内的经销商情况

(1) 报告期内,公司经销商家数及区域分布情况如下:

单位:家

区域	2014年	2015年	2016年1季度
山东	5	18	4
四川	1	4	2
浙江	12	34	12
江苏	2	15	4
重庆	1	3	1
陕西	-	8	1
湖北	3	13	8
广东	1	6	2
上海	5	10	3
天津	-	2	2
湖南	-	3	2
河南	-	7	5
福建	1	4	2
北京	1	2	-
山西	1	6	-
云南	-	3	1
安徽	-	6	1
河北	-	1	1
江西	-	2	-
黑龙江	-	1	-
辽宁	-	1	1
宁夏	-	1	1
新疆	1	-	-
广西	-	-	1
合计	34	150	54

(2) 报告期内主要经销商情况如下:

单位:元

2014年前十名销售客户统计表

序号	区域	公司名称	合计（不含税）	和公司关系
1	山东	烟台金典美家工贸有限公司	997,950.43	关联方
2	四川	四川好易润德饰业有限责任公司	983,753.85	关联方
3	重庆	重庆泽德建材有限公司	830,281.03	关联方
4	湖北	武汉泰富行经贸有限公司	717,353.85	非关联方
5	浙江	杭州华海木业有限公司	550,831.62	非关联方
6	上海	迪约（上海）新材料有限公司	375,902.38	非关联方
7	湖北	湖北紫竹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51,017.09	非关联方
8	江苏	无锡蓝巨星建材有限公司	342,403.42	非关联方
9	上海	上海饰旺建材有限公司	341,880.34	非关联方
10	广东	东莞市骏东木业有限公司	233,632.82	非关联方
<b>2015 年前十名销售客户统计表</b>				
序号	区域	公司名称	合计（不含税）	和公司关系
1	四川	四川好易润德饰业有限责任公司	5,064,015.85	关联方
2	重庆	重庆泽德建材有限公司	2,064,065.64	关联方
3	山东	金银木业	1,999,843.59	非关联方
4	山东	烟台金典美家工贸有限公司	1,294,513.53	关联方
5	江苏	无锡蓝巨星建材有限公司	1,273,673.08	非关联方
6	陕西	西安金陶商贸有限公司	1,229,191.56	关联方
7	广东	东莞市骏东木业有限公司	861,528.10	非关联方
8	江苏	维德木业（苏州）有限公司	768,027.35	非关联方
9	山东	山东烟台金典美家工贸有限公司	761,024.79	非关联方
10	浙江	宁波江北兴龙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757,593.01	非关联方
<b>2016 年 1 季度前十名销售客户统计表</b>				
序号	区域	公司名称	合计（不含税）	和公司关系
1	四川	四川好易润德饰业有限责任公司	1,069,805.13	关联方
2	浙江	宁波江北兴龙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439,792.31	非关联方
3	重庆	重庆泽德建材有限公司	358,707.69	关联方
4	江苏	无锡蓝巨星建材有限公司	327,422.22	非关联方
5	河南	河南肇天建材有限公司	213,497.44	非关联方
6	湖北	湖北创美华艺展示用品有限公司	209,230.77	非关联方
7	湖北	襄阳莫千山	154,625.64	非关联方
8	四川	成都家美艺墅贸易有限公司	148,909.40	非关联方
9	天津	天津市龙瀚工贸有限公司	131,282.05	非关联方
10	江苏	江阴市沪江纺织机械有限公司	87,953.85	非关联方

#### 4、公司经销收入确认的具体时点及具体原则

收入确认具体时点：公司收到客户确认的订单后，内勤审核人员通知仓库管理人员发货，客户收货后在物流单上签字确认，财务部门开立发票后，公司即可确认销售收入。收入确认原则：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转移给购货方，不再对该商品实施控制权，相关的款项已经取得，或在公司信用范围以内，且与该商品的有关的货物成本能够按照加权平均法可靠计量，本公司即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收入确认的具体流程为：客户确认报价单——公司收到客户款项——通知仓库发货——客户签收物流单——财务开具销售发票——公司确认收入。”

## 【券商核查】

### 1、核查程序

主办券商项目组根据反馈意见的要求，履行了如下核查程序：（1）获取并查看与主要经销商的销售合同、订单、收款凭证、出库单、发票等；（2）获取并查看主要经销商的股权构成、负责人情况等；（3）对主要经销商进行访谈，查看其库存情况、主要客户情况等。

### 2、分析过程

（1）公司的发起股东均具有木业行业背景，因此公司在发展初期，业务开展上借助了关联方的资源，在销售上也与部分经销商存在关联关系，随着公司业务规模逐渐扩大，销售地域越来越广，关联销售的比例在逐步下降，例如，2014年度前十大客户中的前三位均为关联方，2015年度第三大客户已是非关联方，2016年一季度关联方数量占比进一步下降。

（2）OSB在国内属于装饰装修板材，主要用于室内基础装修，在装饰装修材料中属于辅材，经销商采购公司的OSB后，主要将其销售给装饰装修公司、业主，以及部分下级经销商，其中装饰装修公司是主要的终端客户群体。通过对主要经销商的访谈以及实地查看，主要经销商采购的公司OSB产品不存在大量库存，基本实现了终端销售，部分销售额较大的经销商会保持合理的库存，以保证正常的销售和补货需要。因此，公司的销售收入是真实的。

### 3、核查结论

经核查，主办券商认为：公司在发展初期，一定程度上借助了股东资源进行业务拓展，因此存在较大金额的关联交易，随着公司业务规模越来越大，关联交易占比逐步降低；另外，随着穆力赛全国营销渠道布局完成，品牌影响力得到提升，适时推进全面发展战略，有助于公司进一步提高抵御风险的能力和盈利能力；公司经销商采购的 OSB 产品，除部分经销商保留合理库存外，基本实现了终端销售。

经核查，会计师认为：公司对报告期内收入确认、成本结转的条件、方法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利用经销模式提前确认收入的情形。

5、报告期存在向个人黄献光采购的情形。请公司补充披露：（1）向个人供应商采购金额及占比。（2）向个人供应商采购的必要性。（3）现金收付款金额及占比、现金收付款的必要性、减少现金收付款的措施，是否存在坐支，如存在，应披露坐支金额及占比情况、后续规范情况等。（4）针对个人供应商的合同签订、发票开具与取得、款项结算方式等，并披露公司针对采购循环、生产循环、销售循环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5）如存在业务员代公司收款或付款的情况，应披露针对防止业务员挪用或侵吞公司款项所制定的相关制度，并披露保证收款入账（付款入账）的及时性及完整性的相关措施。

主办券商及会计师应核查：（1）与公司采购、生产、销售循环相关的内控制度的有效性及公司执行情况，公司税收缴纳是否合法合规，公司收付款入账的及时性及完整性；（2）结合主要产品的原材料采购量、原材料投入、投入产出比、产销比、成本结转方法、销售价格等核查公司采购及销售的真实性及完整性以及存货各明细期末余额的准确性；（3）公司与上述个人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是否存在利益输送、是否存在调节利润的情形、并发表明确意见；（4）针对公司采购及销售的真实性、完整性、准确性，是否存在资金体外循环的情形发表专业意见。

### 【公司回复】

1、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个人采购的情况。温州木材市场献光木材店黄献光（个体工商户）是公司的销售客户，其主要是在温州当地销售建材类产品。报告期内，公司的 OSB 产品基本是从克诺斯邦罗马尼亚工厂采购，公司在 2014 年主要委托上海中纺代为采购，2015 年分别委托上海森联和上海敬善代为采购，没有委托其他个人采购相关 OSB 产品。

2、公司没有现金收款的情况，对于现金付款主要是针对公司员工，且金额在 200 元以下的费用支出。对于现金付款严格按照公司财务制度规定给予办理，不需要现金支出的，禁止付出现金。按照公司财务制度规定严禁发生坐支情况，公司没有坐支情况。

3、公司没有向个人供应商采购过产品，也没有签订过采购合同。

采购循环：采购员比价----采购经理审核-----律师与财务审核合同-----合同签订---采购下单-----财务审核付款-----仓库验货入库

公司无生产循环。

销售循环：业务员与客户沟通-----签订销售合同----客户下单-----财务收到款项后通知仓库发货----客户签收物流单----财务开立发票

4、公司没有发生业务员代客户收付款的情况，公司制定了严格的财务制度，包括《财务会计管理制度》和《内部审计制度》等。按照公司财务制度规定，出纳人员要每天登记现金日记账，会计人员每天在网上和公司开户银行收支明细对账，及时和公司销售明细与付款明细核对，发现异常情况及时解决。会计人员每月编制银行存款余额调节表，不定期盘点现金，确保公司资金核算准确完整。

## 5、补充披露

公司已经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第二节公司业务”之“四、公司主营业务相关情况”之“（三）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之“2、报告期内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情况”进行了补充披露，具体如下：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个人采购的情况。”**

## 【券商核查】

### 1、核查程序

主办券商项目组执行了如下核查程序：（1）获取并查看了公司相关内部控制制度，包括财务管理制度等；（2）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就公司内部控制设计、控制措施的执行情况进行访谈；（3）获取并查看存货明细表、进货交易凭证以及其他相关资料；（4）选取存货样本，检查与期末存货数量相同的最近期的采购发票，核实单位成本，并重新计算存货成本，检查成本计算单的正确性；（5）获取并查看关联交易的相关文件（发票、合同、协议及入库和运输单据等）。

### 2、分析过程

（1）公司采购、成本结转、收入确认相关的内控制度的执行情况

①采购与付款循环制度：公司采购业务均按目前公司所制定的相关内控制度执行，公司目前已较合理地规划和设立了采购与付款业务的机构和岗位。明确了申请、审批、采购、验收程序。公司采购经过采购业务负责人批准后，根据合同中约定的条款并经总经理审批后，确定款项支付事宜。公司已建立了较科学的日常运营管理类别的固定资产管理程序。申请部门根据本公司发展的需要及特性的要求，提交“采购申请单”，注明所购固定资产的名称、单价、数量等，经总经理审批后进行采购。采购后，进行验收。

②生产与仓储循环制度：公司目前虽无直接生产业务，但公司已建立了有关仓储循环控制体系，能做好仓储管理的各项基础工作，明确了仓储管理的标准。

③销售与收款循环制度：公司已制定了比较可行的销售（应收回购款）政策，已对定价原则、信用标准和条件、收款方式以及涉及销售（款项催收）业务的机构和人员的职责权限等相关内容作了明确规定。公司实行催款回笼责任制，对账款回收的管理力度较强，公司将收款责任落实到项目部门，并将应收款回收率列作主要考核指标之一。

④货币资金循环制度：公司开户均得到适当审批，开户许可证、印鉴均由专人适当保存，公司不存在帐外账户、久悬账户等情况，出纳人员定期盘点公司库

存现金，按月获取银行对账单、编制银行对账调节表。

(2) 公司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7.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00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00

注：城市维护建设税为7%，2015年8月迁区后为5%。

公司没有享受有关税收优惠政策，公司在报告期内实际税收缴纳合法合规，公司收付款入账及时完整。

(3) 公司为贸易型企业，不涉及原材料采购量、原材料投入、投入产出比、产销比等指标。

(4) 公司与黄献光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利益输送、不存在调节利润的情形；公司采购及销售是真实的、完整的、准确的，不存在资金体外循环的情形。

**【核查结论】**

经核查，主办券商认为：公司建立了独立的内部控制体系，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健全、会计核算规范，公司采购、生产、销售循环相关的内控制度有效，公司执行情况良好；公司在报告期内实际税收缴纳合法合规；公司采购及销售真实完整，存货各明细期末余额准确；公司与黄献光不存在关联关系及利益输送、调节利润的情形；公司的采购及销售真实、完整、准确，不存在资金体外循环的情形。

经核查，会计师认为：公司建立了独立的内部控制体系，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健全、会计核算规范，公司采购、生产、销售循环相关的内控制度有效，公司执行情况良好；公司在报告期内实际税收缴纳合法合规；公司采购及销售真实完整，存货各明细期末余额准确；公司黄献光不存在关联关系及利益输送、调节利润的情形；公司的采购及销售真实、完整、准确，不存在资金体外循环的情形。

6、报告期内，公司存在经常性关联方采购和销售。请公司：（1）结合市场价格或其他可比价格等要素，披露公司关联交易的公允性，未来是否持续；（2）如报告期内存在关联交易显失公允或存在其他利益安排，请量化分析并披露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并披露对关联交易的规范措施，并作重大事项提示；（3）如报告期关联交易占比较大，分析是否对关联方存在重大依赖，并披露关联交易对公司业务完整性及持续经营能力的具体影响，并作重大事项提示。

请主办券商、会计师核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公允性，发表专业意见，并着重说明对关联交易真实性的核查方法及程序。

请主办券商及律师核查报告期内关联交易的内部决策程序的履行及规范情况。

### 【公司回复】

#### 1、公司关联方采购和销售情况

公司在发展初期开展 OSB 进口业务时，由于自身没有进出口业务资质，公司 2014 年委托上海中纺代为采购，2015 年委托关联方上海敬善和上海森联代为采购；公司在 2016 年 6 月份之前相继办理了海关证明、出入境检疫证明、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及货物贸易外汇网上业务等相关进口资质证明和手续，开始直接向国外供应商采购，避免再次发生关联方采购行为。公司在发展初期，为了尽快完成全国性营销网络布局，借助部分股东渠道，产生了较大比例的关联销售。

#### 2、公司关联交易的公允性

公司销售的 OSB 板材，其中 15mm 规格占到所有规格销售金额中的 60% 以上，因此公司主要统计了 15mm 规格 OSB 板材采购入库价格表和销售价格表。

关联方和非关联方采购单价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元/张

15MMOSB 板材采购入库价格表										
供应商	3 月	4 月	5 月	6 月	7 月	8 月	9 月	10 月	11 月	12 月
敬善公司	64.19	65.48	64.81	33.90	37.44	52.60	46.15	-	-	-
森联	-	-	-	-	-	-	-	47.4	48.8	51.0



公司								1	1	6
----	--	--	--	--	--	--	--	---	---	---

2015年3-9月,公司从敬善公司的7个月平均采购价格为52.08元/张,2015年10-12月,公司从森联公司的3个月平均采购价格为49.09元/张,价格变化不大,个别月份的单价是随着汇率变化形成的。

关联方和非关联方销售单价各期对比情况如下:

2014年			
客户名称	数量(张)	单价(元/张)	金额(元)
山东烟台金典美家工贸有限公司	3,968.00	71.58	284,034.19
重庆泽德建材有限公司	4,424.00	76.07	336,524.79
<b>关联方合计</b>	<b>8,392.00</b>	<b>73.95</b>	<b>620,558.97</b>
武汉泰富行经贸有限公司	5,952.00	83.76	498,543.59
无锡蓝巨星建材有限	3,151.00	75.06	236,523.08
迪约上海新材料有限公司	2,412.00	62.50	150,752.14
上海华杰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1,712.00	84.53	144,717.95
平阳县光明化工厂	1,836.00	60.52	111,111.11
上海饰旺建材有限公司	1,492.00	72.25	107,793.81
广东星艺装饰集团山西公司	1,320.00	70.78	93,435.90
温州新城物华天宝广告公司	1,500.00	57.53	86,290.60
瑞安市新意工艺品有限公司	1,062.00	79.22	84,136.75
湖北襄阳业之峰装饰有限公司	992.00	83.76	83,090.60
开发区千年舟木业	992.00	83.76	83,090.60
杭州德胜建材有限公司	1,376.00	57.03	78,468.38
厦门徽松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1,472.00	47.89	70,490.26
杭州绿建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1,360.00	50.65	68,888.89
宁波江北兴龙装饰材料公司	1,536.00	44.52	68,389.74
瑞安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744.00	86.72	64,519.66
东莞骏东木业有限公司	777.00	77.08	59,889.23
杭州思居奥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330.00	79.49	26,230.77
徐州丰裕木业有限公司	200.00	87.68	17,536.75
菏泽大福广告有限公司	186.00	85.47	15,897.44
杭州华海木业有限公司	62.00	76.07	4,716.24
库尔勒垦德木业有限公司	62.00	76.07	4,716.24
上海天郡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20.00	88.03	1,760.68
湖北紫竹林科技有限公司	-1,167.00	62.86	-73,353.86
<b>非关联方合计</b>	<b>29,379.00</b>	<b>71.06</b>	<b>2,087,636.53</b>

2015年			
-------	--	--	--

客户名称	数量(张)	单价(元/张)	金额(元)
四川好易润德饰业有限公司	35,360.00	79.26	2,802,547.01
重庆泽德建材有限公司	15,520.00	80.87	1,255,072.34
山东烟台金典美家工贸有限公司	9,360.00	71.44	668,722.22
西安金陶商贸有限公司	6,424.00	73.40	471,528.72
<b>关联方合计</b>	<b>66,664.00</b>	<b>77.97</b>	<b>5,197,870.29</b>
金银木业	13,920.00	68.94	959,661.37
烟台金典美家工贸有限公司	11,640.00	71.39	831,035.36
无锡蓝巨星建材有限公司	11,040.00	72.08	795,814.48
杭州易航建筑材料	7,800.00	71.82	560,170.94
河南肇天建材有限公司	5,792.00	75.10	434,970.94
宁波江北兴龙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5,820.00	69.98	407,284.19
青岛新东林	5,280.00	69.79	368,474.19
武汉金星木业	3,840.00	75.71	290,741.88
济南新丰木业	3,360.00	75.09	252,314.53
长沙金色罗曼	3,120.00	71.17	222,051.28
天津垄海一国际贸易	2,880.00	74.63	214,940.17
成都家美艺墅贸易有限公司	2,880.00	73.59	211,931.62
广东星艺贵州公司	2,274.00	79.87	181,615.38
襄阳莫干山	2,160.00	76.53	165,296.65
台州市路桥阿辉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2,220.00	72.65	161,275.17
河南洛阳好易	1,920.00	74.31	142,666.67
乐清市凯鑫铆钉有限公司	2,008.00	68.70	137,941.88
泉州广兴装饰材料	1,680.00	74.13	124,533.33
衢州金人广告装饰	1,680.00	73.68	123,781.81
路桥阿辉	1,620.00	75.32	122,025.64
天津欧美亚商贸有限公司	1,640.00	70.42	115,490.06
青岛荣润佳商贸	1,500.00	76.97	115,452.56
武汉泰富行经贸	1,008.00	114.09	115,006.84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大华盛装饰材料行	1,440.00	77.74	111,951.09
哈尔滨舒活美新建材	1,380.00	76.16	105,106.56
湖北创美华艺展示用品有限公司	1,440.00	70.09	100,923.08
鸿运木业	1,154.00	87.17	100,596.58
小居建材	1,194.00	83.76	100,010.26
河北丽丰木业	1,260.00	76.78	96,738.46
鹏程装饰材料	1,134.00	84.21	95,497.44
四川涪陵区吉吉能建材经营部	1,250.00	75.76	94,700.85
广太建材	1,260.00	74.22	93,519.23
常州新区强龙物资有限公司	1,200.00	72.26	86,709.40

李杰	992.00	86.43	85,740.17
鹏鸿木业	1,014.00	83.76	84,933.33
永明装饰材料行	960.00	83.97	80,615.38
绍兴市正洪木业	1,080.00	74.07	80,000.00
南通大艺树地板	1,080.00	72.26	78,036.92
洛阳杨明远	960.00	79.31	76,136.75
迪约（上海）新材料	960.00	78.63	75,487.18
青岛喜歌工贸	960.00	76.89	73,811.97
合肥森乐木业	960.00	76.04	73,001.73
骏东木业	1,642.00	43.49	71,407.18
温州木材黄献光	960.00	74.36	71,384.62
温州大华眼镜展具有限公司	940.00	74.03	69,589.74
江阴市莱尔机械有限公司	960.00	72.26	69,367.52
成都巴德士涂料有限公司	960.00	72.04	69,153.85
四川新都嘉平木业	960.00	71.69	68,820.51
绍兴鹏鸿木业	960.00	70.84	68,003.22
山西欧朗木业有限公司	960.00	70.41	67,589.74
江阴市沪江纺织机械有限公司	960.00	70.09	67,282.05
新安居建材超市	840.00	78.35	65,813.21
金城木业	840.00	78.06	65,572.65
济南盛港商贸	840.00	77.53	65,123.93
杭州龙福建材	900.00	72.18	64,958.56
上海润协贸易	840.00	76.15	63,965.81
快乐建材	840.00	75.13	63,111.11
胜阳木业批发	840.00	74.89	62,906.21
杭州绿建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900.00	68.70	61,826.92
广东星艺装饰集团山西有限公司	840.00	71.79	60,307.69
常州强龙富安建材	960.00	61.57	59,111.11
郑州郑东新区挹翠装饰材料经营部	720.00	79.49	57,230.77
湖南常德宏胜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720.00	77.16	55,555.56
寿光福麦斯轮胎有限公司	720.00	76.96	55,408.55
辽宁方林装饰工程	720.00	76.92	55,384.62
浙江一方建筑装饰实业有限公司	720.00	74.36	53,538.46
温州平阳江小枫	627.00	84.91	53,235.90
义乌市福庆专卖	720.00	73.15	52,666.67
瑞安市亿嘉影视	720.00	71.75	51,661.36
大同市豪城建材装饰	634.00	79.82	50,605.13
东阳东一板材	660.00	73.91	48,782.38
浙江奇兵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720.00	67.16	48,355.56

厦门闽莆	960.00	49.64	47,655.38
江苏卫航汽车通信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660.00	70.09	46,256.41
嘉善嘉源	600.00	76.92	46,153.85
滁州家园商贸	507.00	83.76	42,466.67
潍坊秋林	507.00	83.76	42,466.67
温州万木装饰材料	507.00	83.76	42,466.67
汉中千年舟	540.00	72.65	39,230.77
云南昆明天森木业	480.00	81.20	38,974.36
昆明天森木业有限公司	540.00	71.79	38,769.23
上海新高朝木业	480.00	78.63	37,743.59
常州万都东盛建材公司	480.00	75.28	36,136.75
湖北业之峰装饰	480.00	73.15	35,111.11
衡阳兄弟木业	480.00	72.65	34,871.79
杭州东豪装饰材料商行	480.00	70.48	33,829.06
西安长城木业	420.00	72.65	30,512.82
大同豪城建材	362.00	82.05	29,702.56
瑞安万和(张天叶)	359.00	81.90	29,401.71
潍坊道普商贸有限公司	360.00	76.19	27,429.49
上海蓝图木业有限公司	360.00	74.04	26,653.85
菏泽大福广告工程	300.00	85.47	25,641.03
西安市雁塔区金旭装饰材料商行	300.00	76.92	23,076.92
湖州学伟装饰材料	300.00	74.93	22,478.63
安吉图诚家具	240.00	84.19	20,205.13
东莞骏东木业	312.00	64.43	20,102.56
宣城泾县真方板材	240.00	82.91	19,897.44
苏州市天元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240.00	78.49	18,837.61
靖江市祥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40.00	76.92	18,461.54
上海蓝图木业	240.00	75.85	18,202.98
湖南株洲豪华木业	180.00	86.89	15,641.03
北京奥鑫祥庆	153.00	92.31	14,123.08
江苏宜家实验设备有限公司	180.00	75.21	13,538.46
温州万木装饰	120.00	89.74	10,769.23
常州泰来发物资有限公司	120.00	83.76	10,051.28
蚌埠市裕森建筑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120.00	76.92	9,230.77
汉中大阳光	120.00	74.36	8,923.08
湖北十里堰辰鸿建材店	120.00	72.65	8,717.95
宜昌老林木业	120.00	72.65	8,717.95
上海臻仁实业有限公司	120.00	70.09	8,410.26
宜昌老林木业《得闲谨制》摄制组	120.00	57.69	6,923.08

零售客户	60.00	83.76	5,025.64
东营腾威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60.00	81.20	4,871.79
李成均	60.00	81.20	4,871.79
漯河饰美饰材	60.00	81.20	4,871.79
太原市鑫普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60.00	81.20	4,871.79
驻马店向日葵生态板	60.00	81.20	4,871.79
维德集团	60.00	75.21	4,512.82
健湘饰材宜昌营销中心	60.00	70.09	4,205.13
福州凯豪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20.00	70.94	1,418.80
<b>非关联方合计</b>	<b>158,330.00</b>	<b>73.47</b>	<b>11,633,018.03</b>

2016 年第一季度			
客户名称	数量(张)	单价(元/张)	金额(元)
四川好易润德饰业有限公司	8,000.00	73.82	590,598.29
重庆泽德建材有限公司	960.00	73.82	70,871.79
山东烟台金典美家工贸有限公司	960.00	70.41	67,589.74
西安金陶商贸有限公司	120.00	70.41	8,449.23
<b>关联方合计</b>	<b>10,040.00</b>	<b>73.46</b>	<b>737,509.06</b>
无锡蓝巨星建材有限公司	3,660.00	68.70	251,429.49
湖北创美华艺展示用品有限公司	2,880.00	72.65	209,230.77
河南肇天建材有限公司	2,760.00	74.04	204,346.15
宁波江北兴龙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2,280.00	68.70	156,628.21
武汉金星木业	1,920.00	76.20	146,297.44
天津市龙瀚工贸有限公司	1,920.00	68.38	131,282.05
成都家美艺墅贸易有限公司	960.00	77.39	74,290.60
江阴市沪江纺织机械有限公司	1,020.00	72.65	74,102.56
义乌市福庆专卖店	840.00	72.65	61,025.64
郑州市郑东新区挹翠装饰材料经营部	600.00	72.65	43,589.74
福州南天贸易有限公司	600.00	71.37	42,820.51
湖州学伟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480.00	74.93	35,965.81
温州木材市场献光木材店	540.00	61.82	33,384.62
天津欧美亚商贸有限公司	480.00	68.38	32,820.51
襄阳莫干山	420.00	71.92	30,205.13
苏州市天元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240.00	74.93	17,982.91
嘉兴康盛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40.00	72.65	17,435.90
广太建材	240.00	70.51	16,923.08
洛阳大洋建材	180.00	75.75	13,634.62
宜昌市瑞林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180.00	72.65	13,076.92

桂林市黑豹木业	120.00	76.92	9,230.77
温州万木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120.00	76.92	9,230.77
郑州海燕建材销售有限公司	120.00	76.07	9,128.21
菏泽大福广告工程有限公司	120.00	74.36	8,923.08
绍兴鹏鸿木业	120.00	70.09	8,410.26
温州瑞雄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60.00	80.90	4,853.85
荆门宜美康	60.00	76.92	4,615.38
健湘饰材宜昌营销中心	60.00	76.07	4,564.10
大连鼎圣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60.00	74.36	4,461.54
上海臻仁实业有限公司	60.00	70.09	4,205.13
台州市路桥阿辉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60.00	70.09	4,205.13
浙江奇兵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60.00	68.70	4,121.79
<b>非关联方合计</b>	<b>23,460.00</b>	<b>71.71</b>	<b>1,682,422.65</b>

公司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情况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敬善(上海)实业有限公司	市场价	-	-	13,950,856.38	48.26	-	-

(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四川好易润德饰业有限公司	市场价	1,069,805.13	23.56	5,499,756.03	15.97	983,753.85	13.11
重庆泽德建材有限公司	市场价	213,497.44	4.70	2,433,029.74	7.07	830,281.03	11.06
山东烟台金典美家工贸有限公司	市场价	84,517.95	1.86	2,055,538.32	5.97	997,950.43	13.30
西安金陶商贸有限公司	市场价	67,614.29	1.49	1,229,191.56	3.57	-	-

公司							
合计		1,435,434.81	31.61	11,217,515.65	32.58	2,811,985.30	37.47

在销售上，公司关联方多数属于综合类建材产品经销商，其中会向公司采购部分 OSB 板材用于销售，但是公司对关联方和非关联方的定价政策是一致的，不存在特殊的利益安排，关联方销售的定价要通过销售下单，财务审核等内部控制程序，价格均是在公司制定的价格浮动范围以内。从上述表格内容可以看出，公司关联方销售单价与非关联方销售单价基本一致。

### 3、规范关联交易的措施

公司创立大会通过了《穆力赛（上海）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 2016 年 3 月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依据该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相应规定，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审计报告期内最近两年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对公司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予以确认。同时，2016 年 3 月公司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决策程序授权公司董事会在 2016 年度 1500 万以下的关联交易由公司董事会自行决策。

2016 年 2 月 25 日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同年 3 月领取营业执照后，股份公司 3 到 6 月份关于 OSB 板材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关联方	3月	4月	5月	6月	合计（不含税）
1	重庆泽德建材有限公司	-	-	-4,440.00	-	-3,794.87
2	烟台金典美家工贸有限公司	19,806.00	196,590.00	141,538.50	80,640.00	374,850.00
3	西安金陶商贸有限公司	54,338.00	28,935.00	159,725.00	9,644.00	215,933.33
总计		586,988.46				

根据上表，2016 年 3 月至 6 月份公司与关联方交易数额为 586,988.46 元，远远低于临时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 2016 年度 1500 万以下的关联交易决定权的额度上限，占同期所有交易总额的比例为 9.3%，占比较低，公司经营不存在对关联方的重大依赖；另外，经将关联方与其他所有非关联方 OSB 板材的交易价格进行比对，并得到公司确认，关联方和非关联方与公司的交易价格基本一致，定价公允。

公司出具了《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将严格执行《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关于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以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黄立彬出具了《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1）本人控股的公司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将尽力减少与公司及其控制企业的关联交易；（2）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发生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市场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以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并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不利用控制地位损害公司的利益；（3）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相关股东权利；（4）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及重要关联方，不会利用其地位损害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5）不以与市场价格相比显示公允的条件与公司交易，亦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已出具关于减少和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在其作为公司关联方期间，将尽量避免直接或间接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将不会通过关联关系非关联化的方式隐藏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其将遵照等价、有偿、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进行，并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穆力赛（上海）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定履行法定决策程序并回避表决，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如公司因与其发生关联交易而受到任何损失，其将及时、无条件、全额承担所有金钱赔付责任。如因其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给公司造成损失，其将依法赔偿由此给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其所作出的上述承诺事项均同样适用于与其关系密切的家成员（包括配偶、父母、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等重要关联方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着较大的关联交易，关联交易金额占比达到公司销售总额的 30%以上，这是由公司在发展初期的特殊情况导致的，但是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对关联交易的决策进行了规范，关联交易价格根据市场化原则确定，交易公允。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业务模式的不断扩充和完善，关联交易的占比及其对公司的影响将会逐渐降低。

#### 4、补充披露



公司已经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第四节公司财务会计信息”之“八、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之“（二）关联交易”之“1、经常性关联交易”进行了补充披露，具体如下：

“（1）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6年1-3月		2015年		2014年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敬善（上海）实业有限公司	市场价	-	-	13,950,856.38	48.26	-	-

#### ①关联交易的必要性

由于我国森林资源保护政策，对木业的砍伐有一定的限制，影响到国内木业板材的供应。欧洲的森林资源较为丰富，且质地优良，公司销售的 OSB 板材均从罗马尼亚 KRONOSPAN 进口。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取得进出口资质，只能委托有进口资质的其他公司从克诺斯邦进行采购，2014 年度，公司开始销售 OSB 板材，主要委托非关联方中纺物产发展有限公司代理进口并由中纺物产向公司开具发票公司，中纺物产收取千分之六的代理费。2015 年度，中纺物产不再从事委托代理业务，公司主要委托关联方敬善（上海）实业有限公司和上海森联木业发展有限公司从国外采购，敬善只收取国外厂商返还的佣金，不收取代理费，也不赚取差价。为规避关联交易，降低对关联方的依赖，2016 年 1-3 月，公司终止委托关联方敬善（上海）实业有限公司代理采购。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经取得进出口资质，并和 KRONOSPAN 签订了采购框架合同，公司将直接从国外进口 OSB 板材，后续将不再发生委托关联方采购行为。

#### ②关联交易的公允性

公司销售的 OSB 板材，其中 15mm 规格占到所有规格销售金额中的 60%以上，因此主要统计了 15mm 规格 OSB 板材采购入库价格表，报告期内，关联方和非关联方采购单价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元/张

15MMOSB 板材采购入库价格表										
供应商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敬善公司	64.19	65.48	64.81	33.90	37.44	52.60	46.15	-	-	-
森联公司	-	-	-	-	-	-	-	47.41	48.81	51.06

2015年3-9月,公司从敬善公司的7个月平均采购价格为52.08元/张,2015年10-12月,公司从森联公司的3个月平均采购价格为49.09元/张,价格变化不大,个别月份的单价是随着汇率变化形成的。

(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四川好易润德饰业有限公司	市场价	1,069,805.13	23.56	5,499,756.03	15.97	983,753.85	13.11
重庆泽德建材有限公司	市场价	213,497.44	4.70	2,433,029.74	7.07	830,281.03	11.06
山东烟台金典美家工贸有限公司	市场价	84,517.95	1.86	2,055,538.32	5.97	997,950.43	13.30
西安金陶商贸有限公司	市场价	67,614.29	1.49	1,229,191.56	3.57	-	-
合计		1,435,434.81	31.61	11,217,515.65	32.58	2,811,985.30	37.47

①关联交易的必要性

2013年底,公司股东收购穆力赛(上海)贸易有限公司,主营业务由之前销售电子产品变更为销售进口OSB板材。在公司发展的起步阶段,铺建稳固良好的销售渠道是关键,而建立销售渠道的成本较高、时间较长,为了快速打开市场,公司把关联方作为分销商,利用关联方渠道销售产品,通过这种联合,公司的营业收入实现了大幅增长,公司的行业地位得到了稳固。目前,公司正在积极

增加市场开发力度，积极拓展新客户，降低对关联方客户的依赖程度。随着公司产品认可度和品牌影响力的逐步提升，对关联方的销售占比将逐渐降低。

## ②关联交易的公允性

公司销售的OSB板材，其中15mm规格占到所有规格销售金额中的60%以上，因此主要统计了15mm规格OSB板材销售单价表，报告期内，关联方和非关联方销售单价对比情况如下：

2014年			
客户名称	数量(张)	单价(元/张)	金额(元)
山东烟台金典美家工贸有限公司	3,968.00	71.58	284,034.19
重庆泽德建材有限公司	4,424.00	76.07	336,524.79
关联方合计	8,392.00	73.95	620,558.97
武汉泰富行经贸有限公司	5,952.00	83.76	498,543.59
无锡蓝巨星建材有限	3,151.00	75.06	236,523.08
迪约上海新材料有限公司	2,412.00	62.50	150,752.14
上海华杰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1,712.00	84.53	144,717.95
平阳县光明化工厂	1,836.00	60.52	111,111.11
上海饰旺建材有限公司	1,492.00	72.25	107,793.81
广东星艺装饰集团山西公司	1,320.00	70.78	93,435.90
温州新城物华天宝广告公司	1,500.00	57.53	86,290.60
瑞安市新意工艺品有限公司	1,062.00	79.22	84,136.75
湖北襄阳业之峰装饰有限公司	992.00	83.76	83,090.60
开发区千年舟木业	992.00	83.76	83,090.60
杭州德胜建材有限公司	1,376.00	57.03	78,468.38
厦门徽松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1,472.00	47.89	70,490.26
杭州绿建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1,360.00	50.65	68,888.89
宁波江北兴龙装饰材料公司	1,536.00	44.52	68,389.74
瑞安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744.00	86.72	64,519.66
东莞骏东木业有限公司	777.00	77.08	59,889.23
杭州思居奥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330.00	79.49	26,230.77
徐州丰裕木业有限公司	200.00	87.68	17,536.75
菏泽大福广告有限公司	186.00	85.47	15,897.44
杭州华海木业有限公司	62.00	76.07	4,716.24
库尔勒垦德木业有限公司	62.00	76.07	4,716.24
上海天郡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20.00	88.03	1,760.68
湖北紫竹林科技有限公司	-1,167.00	62.86	-73,353.86
非关联方合计	29,379.00	71.06	2,087,636.53

2015 年			
客户名称	数量(张)	单价(元/张)	金额(元)
四川好易润德饰业有限公司	35,360.00	79.26	2,802,547.01
重庆泽德建材有限公司	15,520.00	80.87	1,255,072.34
山东烟台金典美家工贸有限公司	9,360.00	71.44	668,722.22
西安金陶商贸有限公司	6,424.00	73.40	471,528.72
关联方合计	66,664.00	77.97	5,197,870.29
金银木业	13,920.00	68.94	959,661.37
烟台金典美家工贸有限公司	11,640.00	71.39	831,035.36
无锡蓝巨星建材有限公司	11,040.00	72.08	795,814.48
杭州易航建筑材料	7,800.00	71.82	560,170.94
河南肇天建材有限公司	5,792.00	75.10	434,970.94
宁波江北兴龙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5,820.00	69.98	407,284.19
青岛新东林	5,280.00	69.79	368,474.19
武汉金星木业	3,840.00	75.71	290,741.88
济南新丰木业	3,360.00	75.09	252,314.53
长沙金色罗曼	3,120.00	71.17	222,051.28
天津堃海一国际贸易	2,880.00	74.63	214,940.17
成都家美艺墅贸易有限公司	2,880.00	73.59	211,931.62
广东星艺贵州公司	2,274.00	79.87	181,615.38
襄阳莫千山	2,160.00	76.53	165,296.65
台州市路桥阿辉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2,220.00	72.65	161,275.17
河南洛阳好易	1,920.00	74.31	142,666.67
乐清市凯鑫铆钉有限公司	2,008.00	68.70	137,941.88
泉州广兴装饰材料	1,680.00	74.13	124,533.33
衢州金人广告装饰	1,680.00	73.68	123,781.81
路桥阿辉	1,620.00	75.32	122,025.64
天津欧美亚商贸有限公司	1,640.00	70.42	115,490.06
青岛荣润佳商贸	1,500.00	76.97	115,452.56
武汉泰富行经贸	1,008.00	114.09	115,006.84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大华盛装饰材料行	1,440.00	77.74	111,951.09
哈尔滨舒活美新建材	1,380.00	76.16	105,106.56
湖北创美华艺展示用品有限公司	1,440.00	70.09	100,923.08
鸿运木业	1,154.00	87.17	100,596.58
小居建材	1,194.00	83.76	100,010.26
河北丽丰木业	1,260.00	76.78	96,738.46
鹏程装饰材料	1,134.00	84.21	95,497.44
四川涪陵区吉吉能建材经营部	1,250.00	75.76	94,700.85

广太建材	1,260.00	74.22	93,519.23
常州新区强龙物资有限公司	1,200.00	72.26	86,709.40
李杰	992.00	86.43	85,740.17
鹏鸿木业	1,014.00	83.76	84,933.33
永明装饰材料行	960.00	83.97	80,615.38
绍兴市正洪木业	1,080.00	74.07	80,000.00
南通大艺树地板	1,080.00	72.26	78,036.92
洛阳杨明远	960.00	79.31	76,136.75
迪约(上海)新材料	960.00	78.63	75,487.18
青岛喜歌工贸	960.00	76.89	73,811.97
合肥森乐木业	960.00	76.04	73,001.73
骏东木业	1,642.00	43.49	71,407.18
温州木材黄献光	960.00	74.36	71,384.62
温州大华眼镜展具有限公司	940.00	74.03	69,589.74
江阴市莱尔机械有限公司	960.00	72.26	69,367.52
成都巴德士涂料有限公司	960.00	72.04	69,153.85
四川新都嘉平木业	960.00	71.69	68,820.51
绍兴鹏鸿木业	960.00	70.84	68,003.22
山西欧朗木业有限公司	960.00	70.41	67,589.74
江阴市沪江纺织机械有限公司	960.00	70.09	67,282.05
新安居建材超市	840.00	78.35	65,813.21
金城木业	840.00	78.06	65,572.65
济南盛港商贸	840.00	77.53	65,123.93
杭州龙福建材	900.00	72.18	64,958.56
上海润协贸易	840.00	76.15	63,965.81
快乐建材	840.00	75.13	63,111.11
胜阳木业批发	840.00	74.89	62,906.21
杭州绿建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900.00	68.70	61,826.92
广东星艺装饰集团山西有限公司	840.00	71.79	60,307.69
常州强龙富安建材	960.00	61.57	59,111.11
郑州郑东新区挹翠装饰材料经营部	720.00	79.49	57,230.77
湖南常德宏胜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720.00	77.16	55,555.56
寿光福麦斯轮胎有限公司	720.00	76.96	55,408.55
辽宁方林装饰工程	720.00	76.92	55,384.62
浙江一方建筑装饰实业有限公司	720.00	74.36	53,538.46
温州平阳江小枫	627.00	84.91	53,235.90
义乌市福庆专卖	720.00	73.15	52,666.67
瑞安市亿嘉影视	720.00	71.75	51,661.36
大同市豪城建材装饰	634.00	79.82	50,605.13

东阳东一板材	660.00	73.91	48,782.38
浙江奇兵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720.00	67.16	48,355.56
厦门闽莆	960.00	49.64	47,655.38
江苏卫航汽车通信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660.00	70.09	46,256.41
嘉善嘉源	600.00	76.92	46,153.85
滁州家园商贸	507.00	83.76	42,466.67
潍坊秋林	507.00	83.76	42,466.67
温州万木装饰材料	507.00	83.76	42,466.67
汉中千年舟	540.00	72.65	39,230.77
云南昆明天森木业	480.00	81.20	38,974.36
昆明天森木业有限公司	540.00	71.79	38,769.23
上海新高朝木业	480.00	78.63	37,743.59
常州万都东盛建材公司	480.00	75.28	36,136.75
湖北业之峰装饰	480.00	73.15	35,111.11
衡阳兄弟木业	480.00	72.65	34,871.79
杭州东豪装饰材料商行	480.00	70.48	33,829.06
西安长城木业	420.00	72.65	30,512.82
大同豪城建材	362.00	82.05	29,702.56
瑞安万和(张天叶)	359.00	81.90	29,401.71
潍坊道普商贸有限公司	360.00	76.19	27,429.49
上海蓝图木业有限公司	360.00	74.04	26,653.85
菏泽大福广告工程	300.00	85.47	25,641.03
西安市雁塔区金旭装饰材料商行	300.00	76.92	23,076.92
湖州学伟装饰材料	300.00	74.93	22,478.63
安吉图诚家具	240.00	84.19	20,205.13
东莞骏东木业	312.00	64.43	20,102.56
宣城泾县真方板材	240.00	82.91	19,897.44
苏州市天元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240.00	78.49	18,837.61
靖江市祥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40.00	76.92	18,461.54
上海蓝图木业	240.00	75.85	18,202.98
湖南株洲豪华木业	180.00	86.89	15,641.03
北京奥鑫祥庆	153.00	92.31	14,123.08
江苏宜家实验设备有限公司	180.00	75.21	13,538.46
温州万木装饰	120.00	89.74	10,769.23
常州泰来发物资有限公司	120.00	83.76	10,051.28
蚌埠市裕森建筑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120.00	76.92	9,230.77
汉中大光阳	120.00	74.36	8,923.08
湖北十里堰辰鸿建材店	120.00	72.65	8,717.95
宜昌老林木业	120.00	72.65	8,717.95



上海臻仁实业有限公司	120.00	70.09	8,410.26
宜昌老林木业《得闲谨制》摄制组	120.00	57.69	6,923.08
零售客户	60.00	83.76	5,025.64
东营腾威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60.00	81.20	4,871.79
李成均	60.00	81.20	4,871.79
漯河饰美饰材	60.00	81.20	4,871.79
太原市鑫普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60.00	81.20	4,871.79
驻马店向日葵生态板	60.00	81.20	4,871.79
维德集团	60.00	75.21	4,512.82
健湘饰材宜昌营销中心	60.00	70.09	4,205.13
福州凯豪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20.00	70.94	1,418.80
非关联方合计	158,330.00	73.47	11,633,018.03

2016年第一季度			
客户名称	数量(张)	单价(元/张)	金额(元)
四川好易润德饰业有限公司	8,000.00	73.82	590,598.29
重庆泽德建材有限公司	960.00	73.82	70,871.79
山东烟台金典美家工贸有限公司	960.00	70.41	67,589.74
西安金陶商贸有限公司	120.00	70.41	8,449.23
关联方合计	10,040.00	73.46	737,509.06
无锡蓝巨星建材有限公司	3,660.00	68.70	251,429.49
湖北创美华艺展示用品有限公司	2,880.00	72.65	209,230.77
河南肇天建材有限公司	2,760.00	74.04	204,346.15
宁波江北兴龙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2,280.00	68.70	156,628.21
武汉金星木业	1,920.00	76.20	146,297.44
天津市龙瀚工贸有限公司	1,920.00	68.38	131,282.05
成都家美艺墅贸易有限公司	960.00	77.39	74,290.60
江阴市沪江纺织机械有限公司	1,020.00	72.65	74,102.56
义乌市福庆专卖店	840.00	72.65	61,025.64
郑州市郑东新区挹翠装饰材料经营部	600.00	72.65	43,589.74
福州南天贸易有限公司	600.00	71.37	42,820.51
湖州学伟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480.00	74.93	35,965.81
温州木材市场献光木材店	540.00	61.82	33,384.62
天津欧美亚商贸有限公司	480.00	68.38	32,820.51
襄阳莫千山	420.00	71.92	30,205.13
苏州市天元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240.00	74.93	17,982.91
嘉兴康盛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40.00	72.65	17,435.90
广太建材	240.00	70.51	16,923.08

洛阳大洋建材	180.00	75.75	13,634.62
宜昌市瑞林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180.00	72.65	13,076.92
桂林市黑豹木业	120.00	76.92	9,230.77
温州万木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120.00	76.92	9,230.77
郑州海燕建材销售有限公司	120.00	76.07	9,128.21
菏泽大福广告工程有限公司	120.00	74.36	8,923.08
绍兴鹏鸿木业	120.00	70.09	8,410.26
温州瑞雄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60.00	80.90	4,853.85
荆门宜美康	60.00	76.92	4,615.38
健湘饰材宜昌营销中心	60.00	76.07	4,564.10
大连鼎圣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60.00	74.36	4,461.54
上海臻仁实业有限公司	60.00	70.09	4,205.13
台州市路桥阿辉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60.00	70.09	4,205.13
浙江奇兵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60.00	68.70	4,121.79
非关联方合计	23,460.00	71.71	1,682,422.65

### (3) 规范关联交易的措施

公司创立大会通过了《穆力赛（上海）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 2016 年 3 月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依据该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相应规定，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审计报告期内最近两年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对公司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予以确认。同时，2016 年 3 月公司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决策程序授权公司董事会在 2016 年度 1500 万以下的关联交易由公司董事会自行决策。

2016 年 2 月 25 日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同年 3 月领取营业执照后，股份公司 3 到 6 月份关于 OSB 板材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关联方	3 月	4 月	5 月	6 月	合计（不含税）
1	重庆泽德建材有限公司	-	-	-4,440.00	-	-3,794.87
2	烟台金典美家工贸有限公司	19,806.00	196,590.00	141,538.50	80,640.00	374,850.00
3	西安金陶商贸有限公司	54,338.00	28,935.00	159,725.00	9,644.00	215,933.33
总计		586,988.46				

根据上表，2016 年 3 月至 6 月份公司与关联方交易数额为 586,988.46 元，远远低于临时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 2016 年度 1500 万以下的关联交易决定权的



额度上限，占同期所有交易总额的比例为 9.3%，占比较低，公司经营不存在对关联方的重大依赖；另外，经将关联方与其他所有非关联方 OSB 板材的交易价格进行比对，并得到公司确认，关联方和非关联方与公司的交易价格基本一致，定价公允。

公司出具了《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将严格执行《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关于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以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黄立彬出具了《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1）本人控股的公司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将尽力减少与公司及其控制企业的关联交易；（2）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发生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市场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以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并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不利用控制地位损害公司的利益；（3）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相关股东权利；（4）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及重要关联方，不会利用其地位损害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5）不以与市场价格相比显示公允的条件与公司交易，亦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已出具关于减少和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在其作为公司关联方期间，将尽量避免直接或间接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将不会通过关联关系非关联化的方式隐藏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其将遵照等价、有偿、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进行，并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穆力赛（上海）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定履行法定决策程序并回避表决，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如公司因与其发生关联交易而受到任何损失，其将及时、无条件、全额承担所有金钱赔付责任。如因其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给公司造成损失，其将依法赔偿由此给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其所作出的上述承诺事项均同样适用于与其关系密切的家成员（包括配偶、父母、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等重要关联方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着较大的关联交易，关联交易金额占比达到公司销售总额的 30%以上，这是由公司在发展初期的特殊情况导致的，但是公司整体变更

为股份公司后，对关联交易的决策进行了规范，关联交易价格根据市场化原则确定，交易公允。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业务模式的不断扩充和完善，关联交易的占比及其对公司的影响将会逐渐降低。”

## 【券商核查】

### 1、核查程序

主办券商项目组执行了以下核查程序：（1）查阅主要投资者、关键管理人员名单；了解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和与其相关的其他单位的关系；（2）获取并查看公司所得税申报表；（3）获取并查看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帐款、投资、购销交易等资料；（4）获取并查看有关存款的询证函。

### 2、分析过程

#### （1）关联交易的必要性

公司在发展初期开展 OSB 进口业务时，由于自身没有进出口业务资质，公司 2014 年委托上海中纺代为采购，2015 年委托关联方上海敬善和上海森联代为采购；公司在 2016 年 6 月份之前相继办理了海关证明、出入境检疫证明、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及货物贸易外汇网上业务等相关进口资质证明和手续，开始直接向国外供应商采购，避免再次发生关联方采购行为。公司在发展初期，为了尽快完成全国性营销网络布局，借助部分股东渠道，产生了较大比例的关联销售。

#### （2）关联交易的公允性

在销售上，公司关联方多数属于综合类建材产品经销商，其中会向公司采购部分 OSB 板材用于销售，但是公司对关联方和非关联方的定价政策是一致的，不存在特殊的利益安排，关联方销售的定价要通过销售下单，财务审核等内部控制程序，价格均是在公司制定的价格浮动范围以内。从公司回复的内容可以看出，公司关联方采购、销售单价与非关联方销售单价基本一致，关联交易价格公允。

#### （3）对关联交易的规范措施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着较大的关联交易，关联交易金额占比达到公司销售总额的 30%以上，这是由公司在发展初期的特殊情况导致的，但是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对关联交易的决策进行了规范，关联交易价格根据市场化原则确

定，交易公允。公司及其主要关联方均出具了避免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业务模式的不断扩充和完善，关联交易的占比及其对公司的影响将会逐渐降低。

### 3、核查结论

经核查，主办券商认为：公司在发展初期发生的关联交易存在一定的合理性，而且交易价格公允；公司在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对公司的业务完整性和可持续经营能力没有实质性影响；公司制定了规范关联交易的制度，并得到了良好的执行，公司及其主要关联方出具避免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随着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大，业务模式不断完善，关联交易占比及其对公司的影响将会进一步降低。

经核查，会计师认为：公司的报告期内关联交易是必要的、定价是公允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会导致公司对关联方形形成依赖，关联方和关联交易的相关披露是真实的和完整的。

经核查，律师认为：公司虽存在经常性的关联交易，但交易定价遵循市场规律，与其他非关联方交易定价一致；公司决策层不存在故意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股份公司设立后，为规范关联交易已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且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已就关联交易事项的规范出具了相关承诺，相关关联交易规范制度及承诺的履行切实、有效。

7、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大幅波动。请公司：（1）披露毛利的构成明细，如在报告期间波动较大的，请结合销售价格及单位成本的内外部影响因素的变动情况分析并披露各项毛利波动的原因；（2）结合同行业情况、公司自身优劣势等分析公司毛利率水平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存在，请披露原因。

请主办券商及会计师：（1）核查毛利水平以及波动是否合理；（2）针对公司营业成本和期间费用的各组成项目的划分归集是否合规发表意见，并针对公司报告期内收入、成本的配比关系是否合理核查并发表意见。

### 【公司回复】

#### 1、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产品毛利率构成情况如下：

期间	2014 年	2015 年	2016 年 1 季度
毛利率	1.61%	21.96%	18.54%

毛利构成明细：公司毛利全部为销售建筑板材-OSB 产品的毛利。

## 2、公司毛利率波动的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的产品为单一的 OSB 产品，公司的毛利主要是 OSB 产品的销售价格和采购价格的差异。2014 年是公司开始销售 OSB 产品的第一年，为迅速建立全国市场，公司采取了低毛利销售策略。同时，公司的产品销量迅速增大后，可以和供应商争取较低的采购价格。

2015 年毛利率有显著的提高，主要是欧元汇率有较大幅度的下浮，欧元汇率在公司 2014 年 5 月份为 1:8.7174，此后开始逐渐下降，一直下降到 2015 年 4 月份最低为 1:6.5133，下降幅度较大，幅度达到 25.28%，因此公司在 2015 年进价成本相应有了较大的下降。同时，因 2014 年公司销售业绩较好，国外供应商给予了公司一定的价格折让。以上因素导致公司 2015 年度的毛利率较 2014 年有了大幅提高。

2016 年第一季度，因春节期间处于行业淡季，公司为提升销量做了一些产品价格优惠措施，但总体毛利率在合理范围以内。

## 3、公司毛利率水平的合理性

同行业的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装饰材料销售收入 123,330.26 万元，毛利率为 12.78%。兔宝宝的装饰材料销售包括 OSB 板材，因 OSB 在人造板所有品类中属于品质较高、价格较高的品类，所以其毛利率一般高于其他人造板，因此兔宝宝的 OSB 毛利率应该高于 12.78%，与公司 2015 年度、2016 年一季度的毛利率水平基本一致。因此，公司报告期内的毛利率与同行业其他公司不存在重大差异。

公司 2015 年实现销售收入 3,443.75 万元，相比 2014 年的 750.37 万元增长了 359%，增长幅度较大。从公司产品来看，经过了 2014 年成立时第一年的市场搏杀，进入 2015 年后，公司产品的成熟度、品牌及影响力、产品业绩等都取得的长足的进步。形成了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公司订单合同签订稳步增长，公司的业务发展具备可持续性。

公司销售 OSB 产品的主要优势是：公司是全国主要经营 OSB 板材的专业

型公司，对于 OSB 板材生产状况和应用状况，了解的比多数竞争对手更深刻，同时，公司有着一批对 OSB 板材业务非常熟悉业务的人员，销售团队相对成熟；再者，公司已开始深入研究 OSB 板材应用，并开始申请专利。这都将保证公司在 OSB 这一人造板品类上保持较高的毛利率水平。

公司在 OSB 领域的劣势是：市场上例如兔宝宝等竞争对手在企业规模、资金实力等方面比公司由明显的优势，产品品类丰富、抵御风险的能力较强。

#### 4、补充披露

公司已经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第四节公司财务会计信息”之“三、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指标”之“（一）盈利能力分析”进行了补充披露，并做相应修订，具体如下：

#### “（一）盈利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6年1-3月	2015年	2014年
主营业务毛利率	18.54%	21.96%	1.61%
净资产收益率	-2.74%	5.22%	-5.5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5	-0.05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环保型定向刨花板（OSB 板材）的进口与销售及国内品牌欧松板、芯板、顺芯板销售。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1.61%、21.96%和 18.54%，公司盈利能力较为突出。报告期内，公司的毛利率情况分析如下：

##### 1、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产品毛利率构成情况如下：

财务指标	2016年1-3月	2015年	2014年
毛利率	18.54%	21.96%	1.61%

公司毛利全部为销售建筑板材-OSB 产品的毛利。

##### 2、公司毛利率波动的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的产品为单一的 OSB 产品，公司的毛利主要是 OSB 产品的销售价格和采购价格的差异。2014 年是公司开始销售 OSB 产品的第一年，为迅速建立全国市场，公司采取了低毛利销售策略。同时，公司的产品销量迅速增大后，可以和供应商争取较低的采购价格。

2015 年毛利率有显著的提高，主要是欧元汇率有较大幅度的下浮，欧元汇率在公司 2014 年 5 月份为 1:8.7174，此后开始逐渐下降，一直下降到 2015 年 4 月份最低为 1:6.5133，下降幅度较大，幅度达到 25.28%，因此公司在 2015 年进价成本相应有了较大的下降。同时，因 2014 年公司销售业绩较好，国外供应商给予了公司一定的价格折让。以上因素导致公司 2015 年度的毛利率较 2014 年有了大幅提高。

2016 年第一季度，因春节期间处于行业淡季，公司为提升销量做了一些产品价格优惠措施，但总体毛利率在合理范围以内。

### 3、公司毛利率水平的合理性

同行业的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装饰材料销售收入 123,330.26 万元，毛利率为 12.78%。兔宝宝的装饰材料销售包括 OSB 板材，因 OSB 在人造板所有品类中属于品质较高、价格较高的品类，所以其毛利率一般高于其他人造板，因此兔宝宝的 OSB 毛利率应该高于 12.78%，与公司 2015 年度、2016 年一季度的毛利率水平基本一致。因此，公司报告期内的毛利率与同行业其他公司不存在重大差异。

公司 2015 年实现销售收入 3,443.75 万元，相比 2014 年的 750.37 万元增长了 359%，增长幅度较大。从公司产品来看，经过了 2014 年成立时第一年的市场搏杀，进入 2015 年后，公司产品的成熟度、品牌及影响力、产品业绩等都取得的长足的进步。形成了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公司订单合同签订稳步增长，公司的业务发展具备可持续性。

公司销售 OSB 产品的主要优势是：公司是全国主要经营 OSB 板材的专业型公司，对于 OSB 板材生产状况和应用状况，了解的比多数竞争对手更深刻，同时，公司有着一批对 OSB 板材业务非常熟悉业务的人员，销售团队相对成熟；再者，公司已开始深入研究 OSB 板材应用，并开始申请专利。这都将保证公司在 OSB 这一人造板品类上保持较高的毛利率水平。

公司在 OSB 领域的劣势是：市场上例如兔宝宝等竞争对手在企业规模、资金实力等方面比公司由明显的优势，产品品类丰富、抵御风险的能力较强。”

### 【券商核查】

#### 1、核查程序

主办券商项目组执行了以下核查程序：（1）获取并查看公司在报告期内的营业成本构成和结转明细表；（2）获取并查看公司采购合同、收货单和入库单、验收单、发票、记账凭证等资料；（3）获取并查看报告期内的重大、大额的期间费用相关的合同协议、发票、单据、凭证等。

## 2、分析过程

2014 年是公司开始销售 OSB 产品的第一年，为迅速建立全国市场，公司采取了低毛利销售策略。同时，公司的产品销量迅速增大后，可以和供应商争取较低的采购价格。2015 年毛利率有显著的提高，主要是欧元汇率有较大幅度的下浮，欧元汇率在公司 2014 年 5 月份为 1:8.7174，此后开始逐渐下降，一直下降到 2015 年 4 月份最低为 1:6.5133，下降幅度较大，幅度达到 25.28%，因此公司在 2015 年进价成本相应有了较大的下降。2016 年第一季度，因春节期间处于行业淡季，公司为提升销量做了一些产品价格优惠措施，但总体毛利率在合理范围以内。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销售产品单一，均为 OSB 板材，营业成本和期间费用的各组成项目的划分相对简单，收入、成本配比关系合理。

## 3、核查结论

经核查，主办券商认为：公司在报告期内毛利率的波动主要是由于公司所处的特殊发展阶段所决定的，公司业务相对稳定后，毛利率水平与同行业基本一致，公司的毛利率波动是合理的；公司营业成本和期间费用的各组成项目的划分归集合规，公司报告期内收入、成本的配比关系合理。

经核查，会计师认为：公司在报告期内毛利率的波动主要是由于公司所处的特殊发展阶段所决定的，公司业务相对稳定后，毛利率水平与同行业基本一致，公司的毛利率波动是合理的；公司营业成本和期间费用的各组成项目的划分归集合规，公司报告期内收入、成本的配比关系合理。

8. 最近一期，公司每股净资产小于 1，未分配利润为负。请公司结合业务开展情况补充披露具体原因及合理性。请主办券商及会计师补充核查，并发表明确核查意见。

## 【公司回复】

## 1、每股净资产小于 1，未分配利润为负的原因

最近一期末，公司每股净资产小于 1，主要原因有：

(1) 公司 2014 年度因为业务刚刚开始起步，导致经营亏损，同时由于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时折股比例较高，导致净资产略高于股本总额；

(2) 每年年第一季度属于装饰装修行业销售淡季，销售收入偏低，销售毛利不足以维持基本固定费用开支，所以净利润为负数，并导致公司净资产总额小于股本总额，未分配利润为负。

公司每股净资产小于 1，未分配利润为负主要是由于经营初期的经营亏损和行业周期导致的，是阶段性、暂时性的，公司已于 2015 年度实现盈利，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和业务模式的发展，公司的盈利能力将会进一步增强，届时将会改变公司净资产小于股本总额的情况。

## 2、补充披露

公司已经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第四节公司财务会计信息”之“三、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指标”进行了补充披露，具体如下：

“最近一期末，公司每股净资产小于 1，主要原因有：

(1) 公司 2014 年度因为业务刚刚开始起步，导致经营亏损，同时由于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时折股比例较高，导致净资产略高于股本总额；

(2) 每年年第一季度属于装饰装修行业销售淡季，销售收入偏低，销售毛利不足以维持基本固定费用开支，所以净利润为负数，并导致公司净资产总额小于股本总额，未分配利润为负。

公司每股净资产小于 1，未分配利润为负主要是由于经营初期的经营亏损和行业周期导致的，是阶段性、暂时性的，公司已于 2015 年度实现盈利，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和业务模式的发展，公司的盈利能力将会进一步增强，届时将会改变公司净资产小于股本总额的情况。”

### 【券商核查】



### 1、核查程序

主办券商项目组执行了以下核查程序：（1）查看公司报告期审计报告；（2）访谈公司董事长，了解公司发展阶段和发展战略；（3）获取并查看公司主要的采购、销售合同、订单及其他凭证，了解公司实际经营情况。

### 2、分析过程

公司每股净资产小于 1，未分配利润为负主要是由于经营初期的经营亏损和行业周期导致的，是阶段性、暂时性的，公司已于 2015 年度实现盈利，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和业务模式的发展，公司的盈利能力将会进一步增强，届时将会改变公司净资产小于股本总额的情况。

### 3、核查结论

经核查，主办券商认为：公司在报告期末每股净资产小于 1，未分配利润为负是由公司发展的特殊阶段导致的，在公司目前阶段存在其合理性。

经核查，会计师认为：公司在报告期末每股净资产小于 1，未分配利润为负是由公司发展的特殊阶段导致的，在公司目前阶段存在其合理性。

9、现金流分析。请公司：（1）分析并披露经营活动现金流波动的合理性，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匹配性；（2）说明各报告期内所有大额现金流量变动项目的内容、发生额、是否与实际业务的发生相符，是否与相关科目的会计核算勾稽，特别是“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构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等；

请主办券商、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意见。

### 【公司回复】

#### 1、公司报告期间净利润与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与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01-0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净利润	-1,063,810.68	1,802,612.57	-1,198,279.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52,719.32	-3,748,248.25	-5,741,755.01

2014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5,741,755.01元，是同期净利润的4.79倍，主要系2014年公司处于起步阶段，公司采取预付款的模式采购，当期预付较多经营性货款和采购较多库存商品所致。2015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3,748,248.25元，是同期净利润的-2.08倍，主要系由于2015年末应收账款余额增加幅度较大，同时有部分当期收入为上期预收账款结转，导致当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减少所致；2016年1-3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652,719.32元，是同期净利润的1.55倍，主要系由于尽管当期销售淡季，但公司按期按照合同支付了经营性货款所致。

2、公司报告期内大额现金流量变动项目的金额披露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01-0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464,338.53	29,309,843.85	14,234,794.66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6,899.81	6,416,543.43	6,782,889.13
其中：财务费用-利息收入	2,065.81	2,486.84	23,431.13
除税费返还外的其他政府补助收入		248.96	
收到其他往来款	294,834.00	6,413,807.63	6,759,458.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780,899.95	27,878,149.29	18,768,395.5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66,929.69	8,690,094.28	7,317,147.09
其中：财务费用-银行手续费支出	2,126.26	6,934.91	11,394.28
罚金、滞纳金支出			
押金支出			
管理费用/销售费用-涉现费用支出	1,530,271.77	2,847,500.33	1,039,583.41
支出其他往来款	34,531.66	5,835,659.04	6,266,169.40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870.94	50,804.47	21,344.4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2,000.00	51,425,752.40	21,226,939.2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50,820.64	22,219,396.20	47,456,135.20
-----------------	--------------	---------------	---------------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和支出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中占比较大的为收到和支付的其他往来款项。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和支出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中占比较大的为收到和支付的关联方资金往来等。公司在报告期内发生的大额现金流量变动项目的内容和金额与实际业务的发生相符且与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勾稽一致。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其他往来款”明细如下：

单位：元

2014年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1	往来单位:王晓	4,500,000.00
2	往来单位:上海软盛信息有限公司	800,000.00
3	往来单位:上海宝皇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500,000.00
4	往来单位:王媛媛	297,600.00
5	往来单位:苏浔	276,830.00
6	往来单位:李芳菲	168,600.00
7	往来单位:彭清华	97,216.00
8	往来单位:上海凡舟房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5,128.00
9	其他暂支备用金等	385,028.00
	合计	6,759,458.00
2015年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1	往来单位:郑峰	1,778,700.00
2	往来单位:九江誉丰生态农林业发展有限公司	1,778,700.00
3	往来单位:韩秉均	1,078,000.00
4	往来单位:林俊才	500,000.00
5	往来单位:上海凡舟房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6,346.00
6	其他暂支备用金等	1,222,061.63
	合计	6,413,807.63
2016年第一季度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1	往来单位:青岛浦和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294,134.00
2	往来单位:平安树	700.00
	合计	294,834.00

报告期内，公司“支出其他往来款”明细如下：

单位：元

2014 年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1	往来单位:王晓	4,500,000.00
2	往来单位:林俊才	500,000.00
3	往来单位:上海宝皇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500,000.00
4	往来单位:王媛媛	297,600.00
5	往来单位:李芳菲	168,600.00
6	往来单位:上海凡舟房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21,474.00
7	往来单位:青松城大酒店	101,532.00
8	其他暂还备用金等	76,963.40
	合计	6,266,169.40
2015 年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1	往来单位:郑峰	1,778,700.00
2	往来单位:九江誉丰生态农林业发展有限公司	1,778,700.00
3	往来单位:韩秉均	1,078,000.00
4	其他暂还备用金等	1,200,259.04
	合计	5,835,659.04
2016 年第一季度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1	暂还备用金等	34,531.66
	合计	34,531.66

### 3、补充披露

公司已经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第四节公司财务会计信息”之“三、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指标”之“（三）营运能力分析”之“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进行了修订，具体如下：

“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与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财务指标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	2014 年
净利润	-1,063,810.68	1,802,612.57	-1,198,279.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52,719.32	-3,748,248.25	-5,741,755.01

2014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5,741,755.01 元，是同期净利润

的 4.79 倍，主要系 2014 年公司处于起步阶段，公司采取预付款的模式采购，当期预付较多经营性贷款和采购较多库存商品所致。2015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3,748,248.25 元，是同期净利润的-2.08 倍，主要系由于 2015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增加幅度较大，同时有部分当期收入为上期预收账款结转，导致当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减少所致；2016 年 1-3 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652,719.32 元，是同期净利润的 1.55 倍，主要系由于尽管当期销售淡季，但公司按期按照合同支付了经营性贷款所致。”

### 【券商核查】

#### 1、核查程序

主办券商项目执行了以下核查程序：（1）获取并查看公司报告期内主要的收款、付款凭证；（2）查看公司报告期内与现金收支相关的主要会计科目；（3）查看主要采购、销售合同、发票等凭证。

#### 2、分析过程

（1）报告期内，2014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5,741,755.01 元，是同期净利润的 4.79 倍，主要系 2014 年公司采取预付款的模式采购，当期预付较多经营性贷款和采购较多库存商品所致；2015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3,748,248.25 元，是同期净利润的-2.08 倍，主要系由于 2015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增加幅度较大，同时有部分当期收入为上期预收账款结转，导致当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减少所致；2016 年 1-3 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652,719.32 元，是同期净利润的 1.55 倍，主要系由于尽管当期销售淡季，但公司按期按照合同支付了经营性贷款所致。

（2）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和支出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中占比较大的为收到和支付的其他往来款项。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和支出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中占比较大的为收到和支付的关联方资金往来等。

#### 3、核查结论

经核查，主办券商认为：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波动是合理的，经营活动现

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相匹配；公司报告期内发生的大额现金流量变动项目的内容和金额与实际业务的发生相符且与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勾稽一致。

经核查，会计师认为：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波动是合理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相匹配；公司报告期内发生的大额现金流量变动项目的内容和金额与实际业务的发生相符且与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勾稽一致。

10、关于私募基金备案问题。请主办券商及律师核查公司股权架构中直接和间接股东是否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或私募投资基金，是否按照《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等相关规定履行登记备案程序，并请分别在《推荐报告》、《法律意见书》中说明核查对象、核查方式、核查结果；尚未按照前述规定履行备案程序的，请说明有无履行备案程序的计划和安排。

#### 【券商核查】

##### 1、核查程序

主办券商项目组执行了以下核查程序：（1）查阅了穆力赛最新工商在册信息及其工商全档、股东名册、自然人股东的身份证明、非自然人股东的营业执照及最新章程；（2）查询了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等官方网站（3）取得相关非自然人股东（包括间接持股股东）出具的相关情况说明。

##### 2、分析过程

###### （1）直接持股的股东是否属于私募基金/私募基金管理人

经查阅穆力赛的现有工商在册信息，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穆力赛的股东情况如下所示：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黄立彬	22,190,284	57.05
2	道仁禧（上海）实业有限公司	9,438,900	24.26
3	上海垂裕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3,000,000	7.71
4	林志军	1,800,000	4.63

5	陈庆锋	1,800,000	4.63
6	孙华武	670,816	1.72
合计		<b>38,900,000</b>	<b>100</b>

根据上表，穆力赛直接持股的股东中，除道仁禧（上海）实业有限公司、上海垂裕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外，公司的股东均为自然人股东。

道仁禧（上海）实业有限公司、上海垂裕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分别为穆力赛股东和员工激励持股平台，两非自然人股东除持有穆力赛股权外，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该两非自然人股东不属于《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规定应当登记或者备案的私募投资基金或者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

(2) 间接持股的股东是否属于私募基金/私募基金管理人

公司直接持股非自然人股东道仁禧（上海）实业有限公司的股东如下表：

道仁禧（上海）实业有限公司			
序号	股 东	出资额（元）	持股比例（%）
1	成都净静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181.8182	19.26
2	九江誉丰创意农业有限公司	177.87	18.84
3	韩秉均	107.8	11.42
4	黄立彬	100	10.59
5	王 晓	72.7273	7.71
6	王匡正	60	6.36
7	万里文	50	5.30
8	重庆好易商贸有限公司	45.4545	4.82
9	张 磊	34.0909	3.61
10	邹军栋	31.8182	3.37
11	罗永臣	27.2727	2.89
12	詹 博	23.22	2.46
13	高 波	22.7273	2.41
14	冷 玮	9.0909	0.96
合计		<b>943.89</b>	<b>100.00</b>

道仁禧（上海）实业有限公司股东中除成都净静机电设备有限公司、九江誉丰创意农业有限公司和重庆好易商贸有限公司三个非自然人股东外均为自然人股东。成都净静机电设备有限公司是一家注册于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主要从事

机电类设备销售、安装及技术服务、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有限公司；九江誉丰创意农业有限公司是注册于江西省九江市武宁县、主要从事农林产业、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有限公司；重庆好易商贸有限公司是注册于重庆市沙坪坝区、主要经营建筑材料、装饰材料经销、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上海垂裕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的股东均为自然人。

### 3、核查结论

经核查，主办券商认为：公司直接及间接持股股东均不属于《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规定应当登记或者备案的私募投资基金或者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

经核查，律师认为：公司直接及间接持股股东均不属于《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规定应当登记或者备案的私募投资基金或者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

11、关于公司销售产品质量问题。（1）请公司补充说明并披露在产品质量方面的管理措施；请主办券商及律师结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公司产品质量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或国家、行业的相关标准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2）请公司补充说明并披露销售产品的主要来源、供应商是否具备相关资质。请主办券商及律师对前述事项进行核查。（3）请主办券商及律师核查公司是否曾因产品质量遭受行政处罚或民事索赔并发表明确意见。

#### 【公司回复】

##### 1、公司产品质量问题

（1）关于公司销售 OSB 产品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或国家、行业的相关标准

公司所销售产品暂无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标准。OSB 板材（定向刨花板）相应的行业标准为：中文名称：定向刨花板；英文名称：Oriented strand board；标准号：LY/T 1580-2010；中标分类：B70；ICS 分类：79.060.20 标准；分类编



号：QT|行业标准；发布日期：2010-02-09；实施日期：2010-06-01；标引依据：国家林业局公告 2010 年第 2 号；行业准备案公告 2010 年第 5 号（总第 125 号）。

(2) 公司经销产品质量标准

公司主要产品 OSB 板材质量标准如下：(1)检验报告编号：W01410220446。检验日期：2014 年 7 月 21 日至 7 月 31 日。

检验结果汇总								
序号	检验项目		技术要求		检验结果	单项判定	备注	
1	静曲强度	平行	MPa	平均值	≥18	23.5	符合	/
				最小值	≥14.4	19.9		
		垂直		平均值	≥9	12.5		
				最小值	≥7.2	10.3		
2	弯曲弹性模量	平行	MPa	平均值	≥2500	4290	符合	/
				最小值	≥2000	3920		
		垂直		平均值	≥1200	1880		
				最小值	≥960	1620		
3	内结合强度	MPa	平均值	≥0.28	0.42	符合	/	
			最小值	≥0.24	0.36			
4	24h 吸水厚度膨胀率	%	平均值	≤25	18.6	符合	/	
			最大值	≤30	20.9			
5	板内密度偏差	%	±10		±1.6	符合	/	
6	含水率	%	2-12		7.8	符合	/	
7	甲醇释放量	mg/100g	E1: ≤9		0.8	符合	/	

(2) 检测报告编号：W01610220178,检测日期：2016 年 4 月 5 日至 4 月 8 日。

检测结果汇总						
序号	检测项目		技术要求	检测结果	单项判定	备注
1	甲醇释放量	干燥器法 mg/L	E1: ≤1.5	<0.1	实测值	/

2、公司经销产品的来源和供应商的资质

(1) 公司产品来源

公司 OSB 产品主要采购自克诺斯邦罗马尼亚工厂，顺芯板类产品主要向德华兔宝宝装饰材料销售有限公司采购。

## (2) 供应商资质

### ① OSB 板材主要供应商克诺斯邦

根据主要供应商提供给公司的营业执照、纳税人身份证明、FSC 森林认证证书（FSC 即森林管理委员会，是一个独立的、非政府、非营利性组织，它将人们联合起来，促进负责任的世界森林经营，并为由林业操作不善而引起的问题寻求解决方案。它为对负责任的森林感兴趣的公司和组织提供标准制定、商标保证、认可服务和市场准入。）、ISO9001:2008 证书、OSB 产品合格证书和 OSB 产品甲醇含量证书等相应文件影印件，供应商 KRONOSPAN 具有与其业务相适应的资质。

### ② 顺芯板类产品供应商德华兔宝宝装饰材料销售有限公司

供应商德华兔宝宝装饰材料销售有限公司是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其母公司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5 年 5 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002043。该公司为国内板材行业大型企业，目前已通过 ISO9001、ISO14001 国际质量、环境管理体系认证，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中国胶合板行业标志性品牌、并同时通过了 FSC 森林认证、美国 CARB II 认证、日本大臣认证等多项国际认证。

## 3、补充披露

公司已经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第二节公司业务”之“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之“（二）公司采取的质量标准”进行了补充披露，并做相应的修订，具体如下：

### “1、公司产品质量问题

#### (1) 关于公司销售 OSB 产品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或国家、行业的相关标准

公司所销售产品暂无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标准。OSB 板材（定向刨花板）相应的行业标准为：中文名称：定向刨花板；英文名称：Oriented strand board；

标准号:LY/T 1580-2010; 中标分类: B70; ICS 分类: 79.060.20 标准; 分类编号: QT|行业标准; 发布日期: 2010-02-09; 实施日期: 2010-06-01; 标引依据: 国家林业局公告 2010 年第 2 号; 行业准备案公告 2010 年第 5 号 (总第 125 号), LY/T1580-2010 标准规定了定向刨花板的定义、分类、技术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及标志、包装和运输。GB18580-2001 标准规定了对室内用刨花板的甲醛释放量的检验方法和限量值进行了规定, 具体标准如下:

表 1 人造板及其制品中甲醛释放量试验方法及限量值

产品名称	试验方法	限量值	使用范围	限量标志 <sup>b</sup>
中密度纤维板、高密度纤维板、刨花板、定向刨花板	穿孔萃取法	≤9mg/100g	可直接用于室内	E 1
		≤30mg/100g	必须饰面处理后 可允许用于室内	E 2
胶合板、装饰单板贴面胶板、细木工板等	干燥器法	≤1.5mg/L	可直接用于室内	E 1
		≤5.0mg/L	必须饰面处理后 可允许用于室内	E 2
饰面人造板 (包括浸渍纸层压木质地板、实木复合地板、竹地板、浸渍胶膜纸饰面人造板等)	气候箱法 <sup>a</sup>	≤0.12mg/m <sup>3</sup>	可直接用于室内	E 1
	干燥器法	≤1.5mg/L		
<p>a 仲裁时采用气候箱法。</p> <p>b E1 为可直接用于室内的人造板, E2 为必须饰面处理后允许用于室内的人造板。</p>				

## (2) 公司经销产品质量标准

公司主要产品 OSB 板材质量标准如下:

①检验报告编号: W01410220446。检验日期: 2014 年 7 月 21 日至 7 月 31 日。

检验结果汇总					
序号	检验项目	技术要求	检验结果	单项	备注

							判定	
1	静曲强度	平行	MPa	平均值	$\geq 18$	23.5	符合	/
				最小值	$\geq 14.4$	19.9		
		垂直		平均值	$\geq 9$	12.5		
				最小值	$\geq 7.2$	10.3		
2	弯曲弹性模量	平行	MPa	平均值	$\geq 2500$	4290	符合	/
				最小值	$\geq 2000$	3920		
		垂直		平均值	$\geq 1200$	1880		
				最小值	$\geq 960$	1620		
3	内结合强度		MPa	平均值	$\geq 0.28$	0.42	符合	/
				最小值	$\geq 0.24$	0.36		
4	24h吸水厚度膨胀率		%	平均值	$\leq 25$	18.6	符合	/
				最大值	$\leq 30$	20.9		
5	板内密度偏差		%	±10		±1.6	符合	/
6	含水率		%	2-12		7.8	符合	/
7	甲醇释放量		mg/100g	E1: $\leq 9$		0.8	符合	/

②检测报告编号：W01610220178,检测日期：2016年4月5日至4月8日。

检测结果汇总							
序号	检测项目			技术要求	检测结果	单项判定	备注
1	甲醇释放量	干燥器法	mg/L	E1: $\leq 1.5$	<0.1	实测值	/

## 2、公司经销产品的来源和供应商的资质

### (1) 公司产品来源

公司 OSB 产品主要采购自克诺斯邦罗马尼亚工厂，顺芯板类产品主要向德华兔宝宝装饰材料销售有限公司采购。

### (2) 供应商资质

#### ① OSB 板材主要供应商克诺斯邦

根据主要供应商提供给公司的营业执照、纳税人识别号身份证明、FSC 森林认证证书（FSC 即森林管理委员会，是一个独立的、非政府、非营利性组织，它将人们联合起来，促进负责任的世界森林经营，并由林业操作不善而引起的问题寻求解决方案。它为对负责任的森林感兴趣的公司和组织提供标准制定、商标保证、认可服务和市场准入。）、ISO9001:2008 证书、OSB 产品合格证书和 OSB

产品甲醇含量证书等相应文件影印件，供应商 KRONOSPAN 具有与其业务相适应的资质。

## ②顺芯板类产品供应商德华兔宝宝装饰材料销售有限公司

供应商德华兔宝宝装饰材料销售有限公司是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其母公司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5 年 5 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002043。该公司为国内板材行业大型企业，目前已通过 ISO9001、ISO14001 国际质量、环境管理体系认证，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中国胶合板行业标志性品牌、并同时通过了 FSC 森林认证、美国 CARB II 认证、日本大臣认证等多项国际认证。”

### 【券商核查】

#### 1、核查程序

主办券商项目执行了以下核查程序：（1）查阅 OSB 板材（定向刨花板）相应的行业标准规定；（2）查阅上海市质量监督检验技术研究院出具的 OSB 板材检验（测）报告；（3）查阅定向刨花板 LY/T 1580-2010 标准（中华人民共和国林业局公告 2010 年第 2 号、行业标准备案公告 2010 年第 5 号<总第 125>号）；（4）查阅克诺斯邦提供给公司的营业执照、纳税人身份证明、FSC 森林认证证书、ISO9001:2008 证书、OSB 产品合格证书和 OSB 产品甲醇含量证书等；（5）查阅德华兔宝宝的主体及资质文件；（6）查询中国法院网、中国法律裁判文书网等；（7）对公司主要业务负责人进行访谈。

#### 2、分析过程

公司所销售产品暂无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标准。OSB 板材（定向刨花板）相应的行业标准为：中文名称：定向刨花板；英文名称:Oriented strand board；标准号:LY/T 1580-2010；中标分类：B70；ICS 分类：79.060.20 标准；分类编号：QT|行业标准；发布日期：2010-02-09；实施日期：2010-06-01；标引依据：国家林业局公告 2010 年第 2 号；行业标准备案公告 2010 年第 5 号（总第 125 号）。

根据主要供应商提供给公司的营业执照、纳税人身份证明、FSC 森林认证

证书（FSC 即森林管理委员会，是一个独立的、非政府、非营利性组织，它将人们联合起来，促进负责任的世界森林经营，并为由林业操作不善而引起的问题寻求解决方案。它为对负责任的森林感兴趣的公司和组织提供标准制定、商标保证、认可服务和市场准入。））、ISO9001:2008 证书、OSB 产品合格证书和 OSB 产品甲醇含量证书等相应文件影印件，供应商 KRONOSPAN 具有与其业务相适应的资质。

供应商德华兔宝宝装饰材料销售有限公司是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其母公司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5 年 5 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002043。该公司为国内板材行业大型企业，目前已通过 ISO9001、ISO14001 国际质量、环境管理体系认证，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中国胶合板行业标志性品牌、并同时通过了 FSC 森林认证、美国 CARB II 认证、日本大臣认证等多项国际认证。

### 3、核查结论

经核查，主办券商认为：公司销售的产品符合相应的质量要求，公司也制定并执行公司内部的质量管理措施；公司主要供应商均具有影响的资质；公司未出现因产品质量问题引发的行政处罚和民事索赔情形。

经核查，律师认为：公司销售的产品符合相应的质量要求，公司也制定并执行公司内部的质量管理措施；公司主要供应商均具有影响的资质；公司未出现因产品质量问题引发的行政处罚和民事索赔情形。

12、请公司按照《公开转让说明书内容与格式指引（试行）》的规定在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补充披露报告期内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方资金占用的情况。

#### 【公司回复】

公司已经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第三节公司治理”之“六、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方交易等重要事项决策及执行情况”之“（六）公司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进行了补充披露，具体如下：

#### “（六）公司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详见本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会计信息”之“八、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之“（二）关联方交易”。

## 二、中介机构执业质量问题

1、公开转让说明书 P124 页，应付账款表格项目错误，请公司核实后修改，请主办券商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财务部分涉及的财务数据与财务报告及附注重新核对，确保数据的一致性及准确性。

### 【公司回复】：

公司已经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第四节公司财务会计信息”之“六、报告期内重大债项情况”之“（二）流动负债”之“1、应付账款”进行了修订，具体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6年03月31日			
	期末余额			
	与本公司的关系	坏账准备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账龄
上海大微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0,589.05	50.64	1年以内
民生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0,100.00	43.12	1年以内
上海象屿速传供应链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700.00	6.24	1年以内
<b>合计</b>		<b>139,389.05</b>	<b>100.00</b>	
单位名称	2015年12月31日			
	期末余额			
	与本公司的关系	坏账准备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账龄
敬善(上海)实业有限公司	关联方	1,148,271.36	100.00	1年以内
<b>合计</b>		<b>1,148,271.36</b>	<b>100.00</b>	
单位名称	2014年12月31日			
	期末余额			
	与本公司的关系	坏账准备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账龄
张力	非关联方	39,098.46	96.12	1-2年

上海奥铁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80.00	3.88	1 年以内
合计		40,678.46	100.00	

**【主办券商回复】：**

主办券商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财务部分涉及的财务数据与财务报告及附注重新核对，确保数据的一致性及准确性。

**三、申报文件的相关问题**

请公司和中介机构知晓并检查《公开转让说明书》等申报文件中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1) 请公司说明并请主办券商核查公司自报告期初至申报时的期间是否存在更换申报券商、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形，如有，请说明更换的时间以及更换的原因；

**【公司回复】**

①公司自报告期初至申报时的期间存在更换律师事务所情形。

公司和北京市京大律师事务所于 2014 年 12 月 9 日签署了《新三板挂牌专项法律服务合同》【2014 京大（沪）公司字第 1209 号】（以下简称“合同”），指派张长海和韩进华两位律师为公司申请新三板挂牌提供专项法律服务，因张长海和韩进华两位律师拟转入北京市中银（上海）律师事务所执业，为保持合同项下专项法律服务的连续性和持续性，确保法律服务的质量，明确相应的责任，2015 年 12 月 25 日，公司、北京市京大律师事务所和北京市中银（上海）律师事务所三方签订《变更协议》，公司将北京市京大律师事务所更换为北京市中银（上海）律师事务所。

②公司自报告期初至申报时的期间存在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情形。

2014 年 12 月，公司和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签署了《审计业务约定书》，合同约定审计的目标和范围为：尽职调查、改制财务报表审计、股改验资、申报财务报表审计和审核及其他鉴证业务。2015 年 1 月 17 日，公司收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尽职调查报告》，公司付款伍万元整，除此之外，致同会计师



事务所没有提供其他服务。由于致同会计师事务所项目安排的原因，无法在要求的时间节点派出足够的人员进行审计，2016年1月12日，公司和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签订《解除协议》。同时，公司聘请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审计，更换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经过执行董事黄立彬批准同意。

③公司自报告期初至申报时的期间不存在更换主办券商情形。

### **【券商核查】**

#### **1、核查程序**

主办券商项目组执行了以下核查程序：（1）查阅《审计业务约定书》、《新三板挂牌专项法律服务合同》、《解除协议》和《变更协议》等文件；（2）获取并查看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和律师事务所之间的往来凭证；（3）访谈会计师事务所和律师事务所相关人员；（4）获取公司出具的《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说明》和《关于变更律师事务所的说明》；（5）访谈公司高管。

#### **2、分析过程**

①主办券商通过访谈北京市京大律师事务所相关人员，取得了公司出具的《关于变更律师事务所的说明》，确认公司变换律师事务所的原因是经办律师更换了工作单位，基于其对公司情况的熟悉，公司决定聘请其所在新的律师事务所为本公司律师事务所，除上述原因外，并无特殊事项导致公司更换律师事务所。

②主办券商通过访谈前任注册会计师，取得了公司出具的《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说明》，确认公司变换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是由于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的项目安排，无法在要求的时间节点派出足够的人员进行审计，除上述原因外，并无特殊事项导致公司更换会计师事务所。

#### **3、核查结论**

经核查，主办券商认为：公司自报告期初至申报时的期间存在更换律师事务所和会计师事务所情形，更换的原因是为了保持法律服务和审计服务的质量和及时性，并没有特殊事项导致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和律师事务所，因此，公司更换会计师事务所和律师事务所对本次申报不构成实质性障碍。

（2）为便于登记，请以“股”为单位列示股份数。

公司已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二、股票挂牌情况”中列示了本次可进入股份转让系统转让的股份数量，以“股”为单位列示股份数。

(3) 请列表披露可流通股股份数量，检查股份解限售是否准确无误。

经核查无误，公司已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二、股票挂牌情况”处列示：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额（股）	是否存在质押或冻结	挂牌时可转让股票数量（万股）	限售原因
1	黄立彬	22,190,284.00	否	0	发起人限售
2	道仁禧公司	9,438,900.00	否	0	发起人限售
3	垂裕公司	3,000,000.00	否	0	发起人限售
4	林志军	1,800,000.00	否	0	发起人限售
5	陈庆锋	1,800,000.00	否	0	发起人限售
6	孙华武	670,816.00	否	0	发起人限售
合计		<b>38,900,000.00</b>	-	<b>0</b>	

(4) 公司所属行业归类应按照上市公司、国民经济、股转系统的行业分类分别列示。

公司已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一、基本情况”处按上述规定列示。

(5) 两年一期财务指标简表格式是否正确。

公司已根据督查报告格式指引的格式要求，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七、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对两年一期财务指标简表格式进行修订。

(6) 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披露挂牌后股票转让方式；如果采用做市转让的，请披露做市股份的取得方式、做市商信息。

公司已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二、股票挂牌情况”处披露其股票转让方式“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7) 历次修改的文件均需重新签字盖章并签署最新日期。

修改的文件已重新签字盖章并签署最新日期。

(8) 请将补充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修改后的公开转让说明书、推荐报告、审计报告（如有）等披露文件上传到指定披露位置，以保证能成功披露和归档。

已知悉，将按上述要求上传至指定披露位置。

(9) 申请挂牌公司自申报受理之日起，即纳入信息披露监管。请知悉全国股转系统信息披露相关的业务规则，对于报告期内、报告期后、自申报受理至取得挂牌函并首次信息披露的期间发生的重大事项及时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披露。

已知悉。

(10) 请公司及中介机构等相关责任主体检查各自的公开披露文件中是否存在不一致的内容，若有，请在相关文件中说明具体情况。

经检查，中介机构等相关责任主体各自披露文件中的内容一致。

(11) 请公司及中介机构注意反馈回复为公开文件，回复时请斟酌披露的方式及内容，若存在由于涉及特殊原因申请豁免披露的，请提交豁免申请。

已知悉。

(12) 存在不能按期回复的，请于到期前告知审查人员并将公司或主办券商盖章的延期回复申请的电子版发送至审查人员邮箱，并在上传回复文件时作为附件提交。

已知悉。


(本页无正文,为《穆力赛(上海)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穆力赛(上海)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挂牌申请文件第一次反馈意见的回复报告》之盖章页)

穆力赛(上海)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 8 月 11 日

(本页无正文，为《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穆力赛（上海）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挂牌申请文件第一次反馈意见的回复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项目负责人： 

杨占军

项目小组成员：  

袁辉

陈优谋

内核专员： 

王克强

